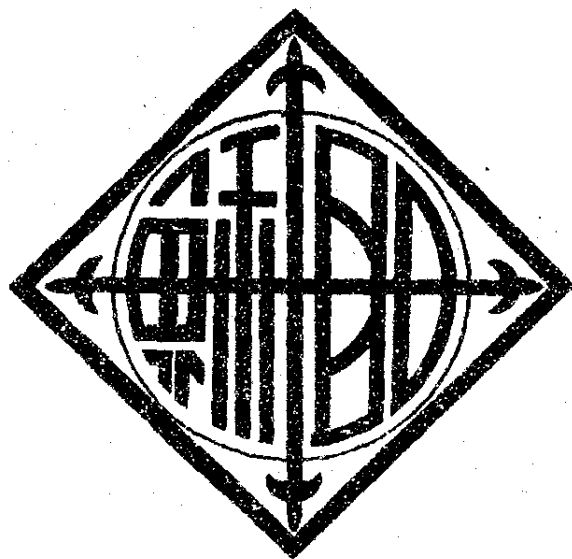


領洗要理  
講話



第二册

保祿印書館印行

# 本館出版

D6版要理問答釋義爲孔廣布神父，根據上海首次主教會議規定，將韓老主教原著略爲整補，以求合於實用。全書仍爲五大厚冊，都一一〇〇餘頁，實價每部四元二角七分五。

D7版問答釋義係韓老主教原著本，內容豐富，文辭溫和，再版已十二次，其價值不問可知！全書分訂五厚冊，都一二〇〇餘頁，實價每部三元二角二分五。

孔廣布編

領洗要理講話

第二冊

保祿印書館

孔廣布編

領洗要理講話

第二冊

保祿印書館



# C5 我們的信仰

全書一九二頁  
實價一元五角

本書爲匈牙利陶德博士(Dr. Tamér Toth)著，  
袁意可神父譯。以科學的方法，講信仰的實  
際，道人所未道，發人所未發。譯筆輕鬆如  
話，尤其餘事！

保祿印書館發行

## 自序

本書的第一冊，出版已經一年，現在這第二冊也總算和讀者見面了！這一冊——論當守的誠命——的講解，仍以簡言要理為骨幹，其排印次序及樣式，皆和上冊相同。用過第一冊的神父們，自會應用本冊了。

至於本冊講解的目的，就是叫聽道理的，預備領洗的，或別的教友明白天主的誠命；該守什麼規矩，修什麼德行，除什麼罪過，好能成個成全的熱心教友。所以在每一條誠命，我先講該條命人做什麼，以後自然就能知道當免的是什麼。聽道理的，不但該瞭解這些誠命的意義，更要按着實行，所以特特指導他們，依着天主的誠命生活，怎麼樣行善工，怎麼樣避罪惡，這是每條誠命上要留心的。還請注意的，就是本書第十八篇，該篇舉例說明了，遵照天主誠律的道理，善過每天生活的實際法子，第十九篇是依着德國 Kröpl. 的問答教授法的寫法，大略說明各條誠命當行當免的事，也可以輔助人在辦告解時，或別的時候省察。

最後，希望本書為天主的光榮，及教友的神益，能夠給講解要理的神父們，傳教先生們一些幫助！並望賴各位同志的協助指導，本書第三冊也能於一年後出版！

著者識於一九四二年  
的煉獄月

### 領洗要理講話第二冊目錄

#### 自序

一天主的誠命總論(一)	一
1. 要救靈魂光信道理不穀，還該全守天主的誠命	一
2. 怎樣認識天主的誠命	三
二天主的誠命總論(二)	七
1. 天主十誠	七
2. 天主的其他誠命	一一
三天主第一誠(一)恭敬天主萬有之上	一五
1. 恭敬天主在萬有之上	一五
2. 相反恭敬天主的罪	一八
四天主第一誠(二)信天主	二四
1. 信天主的德行	二四
2. 相反信德的罪	二九

五第一誠(三)盼望天主愛天主萬有之上	三二
1. 怎樣盼望天主	三二
2. 愛天主萬有之上	三七
附錄 恭敬聖人	四二
六天主第二誠	四六
1. 尊敬天主聖名	四六
2. 勿呼天主聖名發虛誓	五一
3. 發願	五三
七第三誠和聖教會第一規(一)主日及罷工	五六
工瞻禮該罷百工	五六
1. 為什麼守主日和罷工瞻禮	五六
2. 罷工的本分	五八
八第三誠和聖教會第一規(二)主日及罷工	六二
瞻禮該望全彌撒	六二
1. 望彌撒的本分	六三

2. 主日及罷工瞻禮可行的善工	六七
九天主第四誠(一)兒女對父母和屬下對 上司的本分	六九
1. 父母的地位和恩惠	七〇
2. 兒女該孝愛父母聽父母的命	七二
3. 屬下該尊敬長上	七六
十第四誠(二)父母長上的本分	七九
1. 父母長上的本分是從那裏來的	七九
2. 父母當盡什麼本分	八一
3. 教師和長上的本分	八五
4. 夫婦彼此的本分	八七
十一天主第五誠(一)愛人如己	八九
1. 愛自己	九〇
2. 愛人	九三
3. 愛仇	九六

十二天主第五誠(二)不許殺害人的性命	九九
1. 不許殺害自己的肉身	九九
2. 不許殺害人家的性命	一〇一
3. 不許害人的靈魂	一〇三
4. 害了人的性命應該補救	一〇五
十三天主第六誠第九誠——當保守潔德	一〇七
1. 該保守潔德	一〇七
2. 相反潔德的罪	一一一
3. 怎樣保守潔德	一一三
十四天主第七第十誠	一一七
1. 人有私產是合理的	一一八
2. 該尊重別人的利益	一二〇
3. 怎樣是犯第七第十誠	一二二
4. 賠補不公義的財物	一二四
十五天主第八誠(勿妄證)	一二六

1. 人該誠實

一二七

2. 保護人的名譽

一三一

十六聖教四規(上)

1. 總論

一三六

2. 第二規：遵守聖教所定大小齋期

一三七

3. 第三規：妥當告解善領聖體至

少每年一次

一四四

十七聖教四規(下)第四規：當盡力幫

助聖教會的經費

一四五

1. 爲什麼該幫助聖教會的經費

一四五

2. 幫助的方法

一五〇

十八教友日常生活的規程

1. 早晨念早課

一五四

2. 善盡自己的本分

一五五

3. 念飯經

一五六

4. 可以做正當的散心

一五六

5. 待人接物要和氣

一五七

6. 忍耐不順心的事

一五八

7. 勤領告解聖體

一五九

8. 善守主日瞻禮

一五九

9. 念晚課

一六〇

十九天主誠命的總綱

一六一

1. 當行的善功：

一六二

2. 當避免的罪過：

一六二

二十盡力避免犯罪

一七〇

1. 犯罪是明知故犯天主的誠命

一七一

2. 罪的種類

一七四

3. 最要免犯大罪

一七六

4. 犯罪的動機(誘惑)

一七九

## 第一篇 天主的誠命總論(一)

要救靈魂光信天主的道理就教了麼？

要救靈魂光信道理不教，還該全守天主的誠命。

——進教門三條

這篇講：一，要救靈魂光信道理不教，還該全守天主的誠命。二，怎樣認識天主的誠命。

壹 要救靈魂光信道理不教，還該全守天主的誠命

(甲)要救靈魂該依着信德遵守天主的誠命

我們在第一卷大略講了天主默啟的道理，認識了造成救贖我們，使我們成聖的天主，知道他爲人的益處做的許多大事，他用慈父的心情愛我們。你們也信服了這些道理，一輩子要保守着，總不要再和天主分離了。可是要和天主親近，只信他的道理不教，還該遵守他的誠命。吾主耶穌說：「不是凡向我說天主的人，就能進天國；乃是承行在天我父旨意的，纔能進天國。」(瑪竇七，二一)意思就是光信耶穌是天主，還不能升天堂，要好守天主的誠命，纔能得這個恩典。

用家庭間的情形做比喻，就好懂這個道理了。譬如有一些做兒女的，很認識父母的可愛，也很明白父母對他的希望。但是只這樣還不能說是孝順。要叫父母喜歡，該在行為上顯出來聽他們的命。比方按父母的意思用心念書，勤做活，或學工藝等。這樣纔算好兒女，纔能叫父母喜歡。我們在天主台前是一樣的光景。要想做天主的好兒女，做完全的人，沒有別的法子，也只有聽天主的命，謹守天主的規矩。這樣盡了光榮天主的本分，自然能得天堂的報答。

### (乙)妄用天主的恩典就是犯誠命

可惜許多人，不遵守天主的誠命，妄用自主權，犯罪得罪天主。他們就誤恭敬天主的本分，難免受天主公義的罰。

到底天主立誠命的真正意思，更是為引導我們愛慕他，使我們更知道天主喜歡什麼，惱恨什麼。你們現在都有事奉天主的熱心，預備入他的聖教。領洗後成了天主的兒女，更要恆心善守天主一總的誠命。

甲 一：要救靈魂光信天主的道理夠了嗎？

二：還該做什麼？（守天主的誠命）

乙：不守天主的誠命該怕什麼？（受天主的罰）

### 貳 怎樣認識天主的誠命

每個人都是天主造的，所以都有守天主誠命的本分。要守天主的誠命，自然先該知道天主的誠命是什麼。至明智的天主，也親自給人說明了他的盼望，就是天主賦給了世人一個分別善惡的良心。天主還把他的誠命，用特別方法告訴給人了。如今先說明良心是什麼，然後再講天主告訴的誠命。

#### （甲）良心是什麼

每個人心裏都有一個本能，好像一種聲音。這聲音有時勸人做一件好事，如果做了牠就覺着高興，不然心就不安，總是覺着有個缺欠。這就是天主的誠命在人心裏顯露出來了。人隨着這心聲做事，心就覺着安慰，就讚美



他。違背這個心聲的命令，就是犯罪，覺着受牠的責備。這種心聲就是人的良心。比方你到一間沒有人的屋裏，見桌子上放着幾十塊錢，就忽然起了偷那錢的誘惑。同時心裏也像有一個聲音勸你說：你不該拿這個錢。先還疑惑，但終於不敢動手拿了。這樣隨良心做事，就是聽了天主的命。你若不聽牠的勸告偷了那錢，就是違背良心，就犯罪了。

(乙) 一總的人都該聽從良心的命令

聖保祿宗徒說：外教人雖然沒有聽道理，到底也能辨別善惡，因為「他們的良心給他們作證」(參看羅馬書二，一四—一五)人從開明悟，就常有良心指引他。

你違背過良心的勸告，或不管牠的阻擋過嗎？如今預備領洗，可要善用聖教會的神恩吧！就是熱心念經，克苦，就容易按良心做事了。

無數的外教人，上廟裏去燒香燒紙，做別的異端事，他們覺着應該這樣辦，不辦心就不安。其實我們教友知道，這全是天主不許做的事。到底因

爲他們是良心的錯誤，天主也不拿他們這種行爲當罪。你們現在學道理，也可以改正自己的良心，把從前的錯誤除去。另外多求天主，好清楚的分出真假善惡來，更要隨着良心的指示。對於這個事情，可以效法則撒肋亞城的葛內略。他本是外教的百夫長，到底憑良心一同他闔家人都敬畏天主，常求天主開明他的心，叫他認識真道理。因此天主囑咐他，去請教伯多祿宗徒，同時伯多祿也受了天主的默啟，去教訓葛內略（參看宗徒行實十章）。你如果也肯這樣熱心，學習天主的誠命，憑良心實行，天主也一定相幫你。

### （丙）天主的誠命

既然人都有個良心，就能分清當做或不當做的事。天主造人的時候，也定了誠命，就是不叫原祖吃命菓。原祖犯罪以後，明悟昏了，生了向惡的偏情。天主爲提醒他們的良心，爲相幫他們又多出了一些誠命，就把他們逐出地堂，命他們勞力出汗，又叫厄娃屬丈夫的管轄。後來世人都犯罪，離

天主更遠了。天主便命諾厄造船，警醒世人說，若是仍不回頭，就要用大水消滅世界。還派了許多聖賢聰明人，勸化眾人遵守他的誠命。（參看上卷第十篇參肆）我們中國的四書五經上，也記載了許多相仿的道理。這樣雖然很多中國人沒有得奉真教，也能認識天主的一些誠命了。但人所記的道理不完全，對於天主的誠命有了殘缺和遺漏，因此天主又親自在西乃山頒佈了十誡，把他的旨意更清白的宣告給世人。

復習

甲：人怎樣能辨別善惡？（依照良心）

一：一總的人都有良心麼？（都有）

乙 二：人都該聽從良心的指示麼？（該聽，不聽就有罪）

三：人的良心有時錯誤了聽從牠有罪嗎？（沒有）

丙 一：天主最早給誰立了誠命？（原祖）

二：最重要的誠命是什麼？（天主十誡）

## 第二篇 天主的誠命總論(二)

天主的誠命共有幾條？

天主的誠命共有十條，就是：『一欽崇一天主萬有之上，二毋呼天主聖名以發虛誓，三守瞻禮之日，四孝敬父母，五毋殺人，六毋行邪淫，七毋偷盜，八毋妄謔，九毋願他人妻，十毋貪他人財物。』

——進教問答三八問

這篇講：一天主十誠。二天主的其他誠命。

### 壹 天主十誠

#### (甲)天主怎樣頒佈的十誠

天主把依撒爾人從厄日多國救出來，叫梅瑟率領他們往曠野裏去，第三個月到了西乃山下。天主給梅瑟說：『你叫百姓預備，叫他們今天明天潔淨自己，洗洗衣裳。到第三天我要在西乃山上守着眾人降臨。你圍着山定一個界綫，不要叫百姓上山，連山邊也不許到，誰到了就該死。』梅瑟吩咐

依撒爾人，按天主的命做了。

第三天早晨，打雷打閃，山頂上有一塊黑雲遮着。同時聽見很響的號聲。衆人在帳篷裏見了這些光景，都很驚慌害怕。梅瑟領他們到山脚下，見滿山震動，冒烟起火，天主在火中降臨了。吹號的聲音越响了，震天動地。天主就在火中大聲說道：「我是上主你們的天主。一你該欽崇惟一的天主在萬有之上。二不可妄呼你天主的聖名。三該遵守我罷工的日子。四該孝敬父母。五不可殺人。六不可行邪淫。七不可偷盜。八不可誣妄人。九不可貪願別人的妻子。十不可妄貪別人的財物。」

衆人聽見天主的聲音，看見那威嚴的光景，嚇的打顫顫，不知不覺往後退到原來的地方。他們求梅瑟說：「你給我們說話吧，我們情願聽從。但求別叫天主同我們說話了，恐怕我們都得嚇死。」梅瑟回答說：「你們不要害怕，天主降臨是要試探你們，叫你們敬畏他，不敢犯罪。」

衆人回去以後，梅瑟獨自到了雲彩裏，領受了天主一些特別誠命。他把天

主說的話都記在一本書上，然後念給眾人聽。眾人答應說：『天主說的話，我們都要遵行。』後來梅瑟又上山，在那裏住了四十天，受天主的教訓。當時天主交給他兩塊石板，上面刻着十誡。（參看出谷紀一九——二五章）

### （乙）天主十誡的大意

天主給梅瑟的兩塊石板，第一塊刻着前三誡，是歸於天主的誡命，第二塊刻着後七誡，是人與人彼此間的誡命。

歸於天主的誡命：一欽崇一天主萬有之上，就是該恭敬獨一的天主爲至上主宰，信服，盼望，愛慕他超過一切。並躲避相反恭敬天主的各樣異端，及相反信望愛三德的罪。二勿呼天主聖名以發虛誓，天主是至聖的，他的名字當然也是至聖的，所以該恭恭敬敬的稱呼這個寶貴名號，不許輕慢的樣子呼喊天主的聖名。三守瞻禮之日，就是拿天主定的日子當聖日，另外獻給天主，爲的恭敬他。

後七誡歸於人：第四誡天主命兒女孝敬父母，叫父母教訓兒女，也說明在

上的和在下的彼此的關係。五勿殺人，是爲保護人的性命，不許打傷殺害人的肉身或靈魂（害人靈魂的生命，就是引誘人犯罪）。六勿行邪淫，保護人的潔德，不許人妄用自己的肉身，犯各樣不潔淨的罪。七勿偷盜，保護人的財產，不叫偷或損壞人的財物。八勿妄證，是保護人的名聲，不許說瞎話，妄證人，說人家的不好等。九勿願他人妻，與第六誠相仿，就是叫我們保守心裏的潔德，禁止邪念或貪戀這一類的事情。十勿貪他人財物，是第七誠的補助，叫人知足，不妄貪非理之財或任何不公義的東西。你們沒有奉教的時候，雖然也能憑良心做事，總難免有些不合天主十誠的事。可是因爲你那時還不知道是罪，所以也沒有不是。現在在你們學習道理，要詳細明白天主的誠命，就能按着誠命改正行爲，以後完全遵守了。但是我們的力量很軟弱，不容易退誘惑，該多求天主及聖母瑪利亞，並各人的護守天神相幫，保護我們不犯天主的誠命。

復習

一：天主在那裏頒佈十誡？（西乃山上）

二：頒佈給誰？（依撒爾人）

甲 三：頒佈十誡時有什麼情形？（打雷打閃，極威嚴的光景）

四：背誦天主十誡。

五：第一塊石板上有什麼誡命？第二塊石板有什麼誡命？

乙：略述天主十誡的大意。

### 貳 天主的其他誡命

天主十誡是一總誡命的骨骼，一切規矩都包含在內了。不過聖教會爲另外提醒人盡恭敬天主的本分，或爲勸勉人熱心救靈魂，修愛人如己的德行，就根據十誡，用天主賞賜的權柄，又定了一些誡命，命教友遵守，爲衆教友最有關係的就是聖教四規。此外還有各人職份內應守的規矩。

### （甲）聖教四規

聖教會要緊的規矩有四條：一凡主日及一總罷工的瞻禮，該望全彌撒。二



遵守聖教所定大小齋期。三該妥當告解並善領聖體，至少每年一次。四當盡力幫助聖教會的經費。

頭一規命教友，主日及聖教會規定的瞻禮上，該望全彌撒。這樣講明第三誠當怎麼拿這些日子爲聖日，就是罷百工以外，還得望一台全彌撒。二遵守聖教會規定的大小齋期。在一些日子上，聖教會禁止教友吃肉，就是守小齋，有時候一天只准吃一頓飽飯，就是守大齋。這個誠命是教人克苦肉身，好加增靈魂的力量，容易退誘惑，守誠命。第二規命教友妥當告解，善領聖體，至少每年一次。人犯了罪，告解能再使他潔淨，把罪惡除去。又賞賜神力，相幫以後少犯罪。聖體是靈魂的神糧，能幫助人走天堂正路，善領聖體就是升天堂的憑據。所以我們的慈母聖教會，特命我們每年最少一次領這兩件聖事。第四規命盡力相幫傳教經費。聖教會的神父，及一切傳教人員，爲教友靈魂的益處，蓋聖堂，立學校，舉辦各樣的善事，操心費力不小，每年要用很多的花費。教友自然該盡力幫助：捐錢，帮工

夫，獻材料等。這是很公道的，是合乎良心的義務。

### (乙) 要善盡個人的職業

各人在自己的職務上，也該按良心的指示妥當辦理，纔合天主的聖意。比方做農人的，按時耕種收割，不嫌勞苦，有災荒也不抱怨天主，要想我是爲天主出力，並爲養活一家人。又要善用天主賞賜的恩典。給人家傭工的，要替主人勤勵做活，愛惜主人的財物。做商人的，買賣要公平，不要欺騙人。做工人的，當匠藝的，要想這種職業同納匝肋的耶穌一樣，該以工人耶穌做模範，效法他善守本分的聖表。當上司的，做領袖的，該愛護屬下，凡事要給人立表樣。總之各人都該善盡自己的職務，格外在和天主誠命有關的事情上。

### (丙) 該全守天主的誠命

我們說過了，單認識天主的誠命還不夠，必該按良心的指示，完全遵守，纔能得天堂的真福。善守天主的誠命，能悅樂天主，又給別人立好表樣，

引導人也熱心事奉天主。反過來人若是明知道這些誠命却不遵守，那麼他心裏總不會平安，更能引誘人家犯罪。末了要受天主至公義的罰。

復習

除了天主十誡還該守什麼規矩？（還該守聖教四規，善盡各人的職務）

甲

- 一：述聖教四規。
- 二：聖教會爲什麼定這些規矩？（幫助人善守天主十誡）

乙

- 一：各人該另外留心什麼？（與自己職務有關的誠命）
- 二：舉幾個職業的例子。（農，工，商人等）

丙

- 一：單明白天主的誠命就能救靈魂嗎？（不能還得遵守）
- 二：爲什麼該遵守？（爲聽天主的命，並引導別人行善）
- 三：不守天主的誠命有什麼結果？（良心不平安，受天主的重罰）

## 第三篇 天主第一誠（一）恭敬天主萬有之上

第一誠命什麼？第一誠命人恭敬獨一真天主在萬有之上。

（要）第一誠禁止什麼？第一誠禁止相反欽崇天主，信天主，望天主，愛天主的事情。

——進教問答三九，四〇問

欽崇天主的意思，就是承認天主爲無上主宰，信服盼望愛慕他，超過一切萬物。爲講明這個道理，把第一誠包含的再分作三篇：一恭敬天主在萬有之上。二信天主。三盼望愛慕天主在萬有之上。

這篇講：一恭敬天主在萬有之上，二相反恭敬天主的罪。

### 壹 恭敬天主在萬有之上

#### （甲）該恭敬造成天地萬物的天主

聖保祿宗徒在雅典的時候，有一天往廟裏去閒逛，見廟裏的偶像很多，人用恭敬天主的禮恭敬他們。聖保祿見這光景，心裡十分難過，因爲那城裏雖然有許多博學文明的人，但還不免於迷信。這時雅典人正要請保祿

給他們講道理，保祿遂答應了。他就藉在廟裡看見的情形說：『我在廟裏見了你們恭敬的那些神像，也看見一個祭台，上面寫着「所不認識的神」，你們那不認識而敬的那位神，我今天告訴你們吧：他就是創造世界萬物的天主，他是天地的真主宰。』（參看宗徒行實一七，二三—二四）

聖保祿這樣給他們說明，他們彫刻的神像是假的，不可恭敬；該恭敬的是他們不認識的，造成天地萬物的天主。只有一個真天主是我們的上主宰，我們的靈魂肉身全是從他來的，所以我們要用整個靈魂肉身恭敬他，認他爲至高的天主。

### （乙）心裏恭敬天主

吾主耶穌說：『天主是神，所以拜他的也必須用精神誠意拜他。』（若望四，二四）就是真心承認天主爲至尊無對的主宰；心裏念經，感謝他，讚美他，悔恨得罪他的罪，發信望愛三德。

心裏恭敬天主有個簡便方法，就是念短誦。熟記幾段很短的經，按時候從

心裡默念。比方有高興的事，就心裏默念：『天主我感謝你，』或『天主我讚美你！』心裏痛悔罪就說：『天主可憐我吧！』受人凌辱或虐待，就心裏說：『我的耶穌！我效法你的表樣不報仇。』這樣你能常得天主喜愛，多受天主的保護降福。

### (丙)外面恭敬天主

我們恭敬天主的心意，也該在外面發顯出來。所以進堂時沾聖水畫十字，念經以前畫十字，念經的時候該端正（跪着或站着）眼向下看。行動要穩重，對苦像聖像鞠躬，向有聖體的祭台打仔，若明供聖體，就很恭敬的跪下叩拜。一切舉動顯出很謹慎的樣子來。

外面恭敬天主的法子，最普通的是在堂裏或家裏念公經。最高尙的法子是望彌撒，及聖體降福。聽道理領聖事，爲天主行哀矜或任何善工，都是外面恭敬天主。耶穌論這些善工說：『你們的光該在人面前照耀，叫人看見你們的善工，光榮你們在天之父。』（瑪竇五，一六）就是你們外面也該行恭

敬天主的禮節，爲使人看出你們的表樣來，也效法你們讚美天主。恭敬天主的大意你們都明白了，但最要緊的是實行。要常進堂念經，熱心望彌撒，參加恭敬天主的禮節。

復習

甲：怎樣是恭敬天主在萬有之上？（承認天主爲無上真主）

乙

- 一：心裡怎樣恭敬天主？（有恭敬天主的心意，心裏念經讚美感謝天主）
- 二：有什麼法子常心裏念經？（念短誦）

- 三：說幾個短誦的例子。（天主我感謝你，天主可憐；耶穌我信你……）

丙

- 一：外面怎樣恭敬天主？（畫十字，進堂望彌撒，念經端正……）
- 二：單明白恭敬天主的方法就夠了嗎？（應該實行）

貳 相反恭敬天主的罪

（甲）不念經，念經太少，念經分心

念經不是別的，就是和天主談話，像兒女同父母說話一樣。我們多和天主

來往，多想念天堂的事，就能躲避犯罪，多立功勞。老些教友只爲肉身的  
事操心，大瞻禮上或神父下會的時候，或遭了艱難禍患，總不念經，不想  
起天主來。這樣冷淡真是得罪天主，輕看天主！有的教友，冬天或閒時進  
堂念經，忙了便不進堂，在家也不念經。這種辦法雖然比前頭說的好一  
點，到底也不夠本分，也有罪。一個好教友必定天天念經，不缺早晚課  
和吃飯前後經。能在堂裏念早晚課更好，若沒有機會，在家念也可以。另  
外是全家人一齊念纔好。活忙不能全念早晚課，就念簡短的早晚課，或念  
幾段別的經也可以。比方早晨起來先畫十字，把這一天的事都獻給天主，  
後來念天主經聖母經，發信望愛三德就好了。晚上再念這些經言，末了還  
可加一遍悔罪經，發上等痛悔，不幸當天犯了大罪，當時就可得天主寬免。  
有的教友雖然常念經，到底念經時常故意分心，顯出不恭敬的樣子來，東  
瞰西看，喜笑說話，念經不按規矩，也惹的別人分心。這樣念經太不對了！  
你同長上說話，還要小心謹慎，顯出有禮貌的樣子。天主是你的大主宰，



同他談話不更該尊敬麼？念經故意分心，發顯不恭敬的樣子，一定有罪。

### (乙)敬邪神

敬邪神是用只能對天主行的禮節，恭敬別的神人或動物死物。如外教人信佛老菩薩，拜天地，敬城隍，閻王，財神，灶君，或日月星辰等，給他們燒香，上供，磕頭及各樣禮節。或是相幫做敬邪神的事，如捐錢修廟等。人只該恭敬一個在萬有之上的天主，不能拿天主造的物件當天主恭敬。比方一個國家只能有一個政府，有一個領袖（皇帝或總統）；若有人故意尊奉另一個人當領袖，明顯是背叛政府，輕慢領袖，要受國家的法律處罰。按這個道理說，在天主以外恭敬神人或別的東西，若同天主一樣，當然是輕慢天主，得罪天主了。

### (丙)不可對死屍行異端

第一誠還禁止給死人燒紙，送盤川等異端。父母死了當然該表示孝敬哀慟的心，但是不可對他們行異端。因為父母死後還是人，不能同天主一樣恭

敬。外教人說，凡是好兒女，不能不爲死過的父母行這些禮節。因此有許多教友，爲情面或怕人的緣故，發喪時不顧聖教會的規矩，全按外教人的風俗辦：燒紙焚香，人死時嘴裏啣漱口魚，看坐地的風水，擇穴，紮紙碼，摔漏盆等。該知道我們教友孝敬父母的法子，比外教人更體面。父母臨死時，請神父給他們行臨終聖事，相幫他們得善終。死後按聖教會的規矩發喪，請神父送殯，又行一些體面禮節，爲他們念經，獻彌撒，求天主賞他們快升天堂。這都爲父母的靈魂有很大的益處。反過來，若發喪時行那些虛假的外教禮節，光爲圖面子，只是白費許多錢，爲死人一點益處也沒有。不敬邪神不給死人行異端，另外發顯出是真教友來，證明恭敬天主的實心。有許多聖人，因爲不肯違犯這個誠命，被外教人迫害，受一些厲害的苦刑，被殺致命，也不背叛天主。有些糊塗教友爲怕丟人，怕受外教人譏笑就隨着外教敬邪神，給死屍行異端。其實這樣更使人家恥笑，更叫外教人輕看聖教會的道理。因爲人明知道他已經棄絕了異端。所以不能完全棄絕

這些行爲的，不准領洗。

### (丁)行邪妄事

行邪妄事就是用一種不合理的方法或禮節，盼望得福，或除免災禍。比方人要知道未來的吉凶，算卦相面，查問後來的禍福。這種邪妄事很多，另外有三個時候人好辦這樣的事：一娶親時合年命忌屬相，貼青龍，燎轎，帶長命鷄，拜天地等。二生小孩時許願，上廟裏掛紅，穿百家衣，開鎖子，拴娃娃等。三過年過節：祭灶君，貼門神，請財神，發碼子；正月十六跑百病，二月初二圍倉，清明節插柳，端午節戴艾，七月初七乞巧，八月十五祭月，凡是這一類的邪妄事，無論自己辦，或叫別人辦，或相幫人家辦，都是犯第一誠的罪。你要免禍得福，只有求真實的天主，他是掌管生死禍福的大主宰，又是人類的慈父。天主也完全知道什麼爲你有益，什麼有害，又願意給你安排有真益處的事。爲這個緣故，有信德的教友厭惡異端邪妄的事，喜歡用聖教會祝聖的聖物，好求天主賞賜平安，免

去禍患。比方用聖水灑房屋，請神父聖房子，或把聖枝掛在屋裏，盼望天主格外降福保護這所屋子。有暴風雨的時候點聖蠟，求免遭霹雷的危險等。

### (戊) 褻瀆祝聖的人物

第一誠還包含一個本分，就是叫我們尊敬特別與天主有關係的人，地，或物件。如神父修士修女們，是把自己獻給天主的人；或是另外為恭敬天主用的地方，如聖堂聖林。還有一些聖物如苦像，聖像，念珠等。誰故意做輕慢有神品的人，或聖地聖物的事，就犯褻聖的罪。這些罪裏頭特別重大的是冒領聖事，比方冒辦神工或冒領聖體。

你在家裏有恭敬的邪神像嗎？有別的異端東西嗎？比方觀音像，財神像等，如果還有就趕快把牠燒毀，完全棄絕。用聖教會祝聖的聖像聖物，在各人家裏恭敬纔好。

### 復習

一：念經時怎樣是犯罪？（念經時故意分心想別的事）

甲 二：早晚課不能全念該怎樣？（念幾段簡短的經言）

三：不能在堂裏念經該怎樣？（在家念也可）

乙：述幾種敬邪神的罪。（給偶像磕頭，燒香，上供，修廟等）

丙 一：怎麼是犯給死屍行異端的罪？（用恭敬天主的禮節敬拜死人）

二：述幾種恭敬死屍的異端事。

丁：什麼是邪妄或異端？（算卦，相面，看風水…）

戊：什麼是褻聖的罪？（行輕慢特別獻給天主的人，地，聖物的事）

#### 第四篇 天主第一誠（二）信天主

這篇講：一信天主的德行，二相反信德的罪。

##### 壹 信天主的德行

##### （甲）什麼是信天主

信天主有兩個意思：一承認有一個至尊貴的眞主宰——天主，天主全能全知

全善，是無形無像的純神。二承認天主默啟的道理是真實的，因為天主是真實的全知的，不能虛假，不能差錯，又因為天主把真道交給了聖教會，所以凡聖教會的道理，也都全信不疑。這個信德是我們重大的本分，人沒有信德不能救靈魂。吾主耶穌說：『凡不信的，必要定罪受罰。』（瑪爾谷一六，一六）這個道理從前也大略講過，可以溫習信經各節。

信經一節：『我信全能者天主父化成天地。』——我承認有一個全能的天主聖父，他造成天地萬物。第二節：『我信其惟一子耶穌基利斯督我等主。』——我信聖父的獨一聖子耶穌基利斯督，是我們的天主。第三節：『我信其因聖神降孕生於瑪利亞之童身。』——我信聖子因聖神的全能，藉聖母瑪利亞的童身降生成人。第四節：『我信其受難，於般雀比辣多居官時，被釘十字架死而乃瘞。』——我信耶穌在般雀比辣多做官的時候，受了苦難，被釘十字架上，死後埋葬了。第五節：『我信其降地獄，第二日自死者中復活。』——我信耶穌死後第二天，從死裏復活了。第六節：『我信其升天坐於

全能者天主父之右。——我信耶穌復活後第四十天，靈魂肉身升了天堂，天主聖父爲尊敬聖子的人性，請耶穌坐在上位。第七節：「我信其日後，從彼而來，審判生死者。」——我信到世界窮盡的時候，耶穌還從天降來，審判萬民。第八節：「我信聖神。」——我信天主第二位聖神，同聖父聖子是一性一體的天主。第九節：「我信有聖而公教會，諸聖相通功。」——我信天主耶穌親立的聖教會；聖教中個人行了善功，衆人都有份子。第十節：「我信罪之赦。」——我信聖教會有赦罪的權柄。第十一節：「我信肉身之復活。」——我堅信到世界窮盡的時候，一總人的肉身都要復活。第十二節：「我信常生。」——我信善人復活後，靈魂肉身同升天堂，面見天主，享受永遠的真福。

致命聖人都很敬重這個根本道理——信經。從前有個聖人名叫伯多祿，小時在天主堂裏念書，但他的父母都奉裂教。伯多祿在平常功課外，也學會了信經。一天家裏的人問他，在天主堂裏學了些什麼？他就念一遍信經做回

答，因此受了一頓責備。但他從此却更熱心研究道理了，升了神父以後，更盡力保護聖教會的道理，惹了不少的仇人，他們就收買兩個惡人謀殺他。兇手用刀砍破了伯多祿的頭，伯多祿却念信經，為表明他信德的堅固，沾着自己的血寫道：『我信全能者天主父』這幾個字，兇手再砍他一刀，伯多祿就這樣念着信經致命死了。

### (乙) 信德該是活的

人單有信德——單心裏信天主——不夠，也該把這個心表現出來，用行為證明自己是教友，就是完全遵守天主的誠命，聖教會的規矩。這樣信德纔是生動的。如聖亞各伯宗徒說的：『身體沒有靈魂，便是死的；信德沒有行實，也是死的。』(亞各伯書二，二六)

### (丙) 要加增信德

熱心聽道理，能加增信德，因為人懂的道理越多，越知道天主的真實，知道該怎樣救靈魂。恭敬天主教自己的靈魂，這個大道理沒有學完的時候，



所以你們以後要常聽道理，常看聖書，（如古新聖經，講解問答，及辯護道理的書籍。）或彼此互相談論研究。多看聖人的行實，也能加增信德的力量，效法他們修德行。

最好加增信德的法子，是常發信德，念信德誦：『吾主天主，爾至真實，不能虛言；爾又全知，不能差錯；我信爾是真天主，一體三位。爾又於聖教會內，默啟各端道理，使之永不能錯；我爲此堅心全信，至死不變。求主堅我信德。啊們！』這端經的意思是：我的天主，因爲你最忠實，絕對不說謊話；你什麼都知道，不會錯誤；所以我信你是三位一體的真天主。你又常在聖教會裏，教訓保護各樣道理，使聖教會永不能錯誤；因此凡聖教會的道理我都全心信服，寧死也不背信德。求你堅固我的信德吧。

### 復習

- 甲 一：怎樣是信天主？（信有一個天主，凡天主默啟的道理都是真的）  
二：天主默啟的道理保存在那裏？（聖教會裏）

三：聖教會的主要道理是什麼？（信經）

四：聖教會信德的道理都該全信嗎？（必該全信）

乙  
一：單信道理就夠了嗎？（還要實行）

二：怎樣實行？（守天主的誠命）

丙：怎樣加增信德？（多聽道理，常發信德）

## 貳 相反信德的罪

### （甲）不學道理，疑惑道理

有些教友一領了洗，就覺着懂的道理不少，已經夠了本分。這樣雖然不背教，但是能慢慢忘了學過的道理，時候越常，信德越小，冷淡盡本分。若遇着些艱難，就起疑惑道理的心，漸漸完全疑惑自己失落信德，總不念經，不盡本分了，成了有名無實的教友，同外教人一樣。從此看來，凡是好教友，該一輩子常學道理，好保存信德。故意耽誤聽道理就有罪。

### （乙）不信天主，背教，信異端

有人雖然明知天主的道理是真的，到底偏不肯信，這是很厲害的得罪天主。也有些人在先奉教，後來却又背了教。他在領洗的時候發聖願，許給天主棄絕各樣異端，全信天主的道理，所以神父纔給他付洗，叫他能辦神工領聖體，和別的聖事。這種人真沒良心，把許給天主的聖願全輕慢了，當了空話，真是可恨可憐！他這種不合良心的行爲，叫外教人也輕看。他們不但背教，有時候還信假道理，如信耶穌教（誓反教）或佛教道理，這樣當然難救靈魂。盼望你們領洗以後，常常保守信德，並求天主加增信德，熱心盡本分，至死不背天主。

### （丙）冒投失落信德的危險

失落信德的機會很多，前頭已經說過的，一是不學道理，二不盡教友的本分。還有的人好跟外教人來往，同他們上廟裏去，也不躲避燒香，行異端，或別的敬邪神的事。另外是和反對聖教會的人來往，或同冷淡教友談論相反信德的話，背教的話，或明說聖教會不好，都是相反信德的罪。有

的看違反信德的書，比方看耶穌教的書等。看這一類的書爲信德的危險格外大，所以聖教會嚴厲禁止。

你們切不可結交邪教人，反對聖教會的人，另一方面，凡是教友應當做的，都要勇敢的去。有時沒法避免和外教人往來，比方過年過節，或親友有喪亡喜慶，在這些事情上總要守聖教會的規矩，叫外教人敬重你的行爲，看出你是真教友來。

有一個瞻禮六，幾個外教人請一個新奉教的朋友吃飯，席間也有肉菜，那新教友總不吃。外教朋友強勸他吃，新教友就說明今天不吃肉的緣故。外教朋友都敬佩他，說：「這樣很好！本來我們今天特意這樣請你，要試探你到底吃不吃？現在知道你真可敬，你認真守天主教的規矩！」

我說這個故事，是教你們不論有什麼情形，總不要違背天主。常記着吾主耶穌的話：「凡在人面前承認我的，我在天上我父面前也承認他；誰若在人面前不承認我，我在天上我父面前也不承認他。」（瑪竇十。三三。三三）

復習

什麼是相反信德的罪？（一不學要緊的道理或故意疑惑道理；二不信天主，背教，信異端；三冒投失落信德的危險。）

第五篇 第一誠（三）盼望天主愛天主萬有之上

這篇講：一怎樣盼望天主，二愛天主萬有之上。

壹 怎樣盼望天主

（甲）古聖若伯的表樣

古時候在阿刺伯國，有一個熱心恭敬天主的人，名叫若伯。他有七個兒子，三個女兒，靠牧畜生活，很富貴，有很多的奴僕，和成千上萬的牛羊駱駝。（共有七千隻羊，三千駱駝，六百頭牛，五百匹驢。）一天若伯家忽然遭了大禍，差不多全家破產了。那時若伯正在外邊，忽然僕人來給他報信說：『強盜殺了你的做活的，把牲口趕去了。』這話還沒說完，又來一個報信的說：『天上下火，把你的羊和牧童都燒死了。』又來一個報信人

說：「加爾代亞人搶去你的駱駝，殺了你的僕人。」接着第四個報信的也來了：「你的兒女正坐着席，一陣暴風把房子颳倒，把你的兒女都砸死了。」若伯聽了這些凶信，難受的爬在地下，哀號着說：「賞賜的是天主，收去的也是天主；天主的聖名是可讚美的！」（參看若伯一章）

以後若伯全身長了惡瘡，他妻子因此譏笑他。若伯對她說：「你說話像愚頑的婦人一樣！難道我們從天主手裏得福，不也受禍麼？」（若伯二，十）若伯的朋友去安慰他，見他遭那麼大的禍患，就說：「你受這些患難，準是因爲你犯了大罪。天主不能叫一個善人遭這麼厲害的橫禍。」若伯却說：「我知道我的救主活着，到末日我必要復活：還是我這張皮包着我，我的肉眼要見我的天主。——我心裏懷着這個盼望。」（若伯十九，二五——二七）

若伯雖受那麼大的磨難，還是一心盼望天主，依靠天主，因此天主更喜愛他，治好他的病，加倍復還了他的財產，又賞他七個兒子三個女兒。當然死後也賞他永福的天堂。

## (乙) 怎樣是盼望天主

按上面的故事，已能大略知道盼望天主的意思，但不妨再講一些。

盼望天主就是心裏願意天主賞賜我天堂的永福，和得這個福樂的方法，就是得罪之赦及聖寵，如古聖若伯說：「我知道我的救主活着：我要看見天主；並且我盼望天主賞賜這些恩典，是因為第一依靠天主的仁慈，天主願意給我這些恩典；第二天主是至忠信的，所許的必定要做；第三天主是全能的，他準能做到這些事情。也能盼望得世界上的財物，或盼望免受禍患，但所求的福樂該為靈魂有益，至少沒有害處。有時天主也用艱難試探我們，那麼就該學聖若伯，一心依靠天主，就必得天主的歡心，加增聖寵和恩典。」

我們有發望德的經文，就是望德誦：「吾主天主！爾至忠信，既許必賞；爾又全能，能賜所許；又極仁慈，願允所求；我為此賴耶穌救贖功勞，望爾全赦我罪，賞我寵祐，得升天國，永不失望。求主加我望德。啊們！」

這端經的意思解釋於下：我的天主！你是最忠厚的，許了什麼必定賞賜什麼；你又是全能的，不拘許下什麼恩典都能做到；你又是**最仁慈的**，願意允我們的祈求；爲這個緣故我依靠耶穌救贖的功勞，盼望你完全赦免我的罪，賞給我寵祐，好得升天堂，不致永遠失望。求天主加增我的望德！

### (丙)相反望德的罪

一**妄望**：就是盼望的太過。耶穌受難前晚，伯多祿爲表明愛慕耶穌的心，向耶穌說：「就是衆人都背棄你，我也總不離開你，」又慷慨的說：「主！我情願和你一齊坐監，同你去受死！」他這樣過於仗恃自己的力量，不想人能立功全是靠着天主，所以過不多久他就在一個女人面前背了耶穌，說了否認耶穌的話，把剛纔對耶穌發的誓言全忘記了。

有的人爲隨自己的偏向，就過於仗恃天主的仁慈，順從誘惑犯妄望的罪，給良心說：「我這一次犯罪不要緊，快去辦神工，天主就寬免了。」你們萬不可這樣，這事很得罪天主。人懷着這種心，恐怕天主不給他告解的機會。



有許多人在正犯罪的时候就死了。

二疑惑：就是盼望的太少，一遇着患難，就疑惑天主的仁慈，抱怨天主不照顧自己的事了。在這時候該效法聖若伯的表樣，他遭了那麼大的禍患，還是依靠天主，盼望天主救他。

三失望：就是覺着自己罪大惡極，不能得天主的寬免了。如猶達斯買賣耶穌以後，見法利塞人定了耶穌的死罪，就懊悔的把那三十塊錢還給他們，法利塞人不收，他便把錢扔到聖殿裏，出去上吊死了。這就是失望自殺的罪，更免不了受天主的罰，是多麼可怕呢！

你們該恆心依靠天主，總不要失望；請看那右盜的表樣，他犯了很多凶惡的大罪，和吾主耶穌一同受釘死之刑，但這大罪人因見良善的耶穌和他一樣受死，心裏受了感動，起了依靠耶穌的心，向他說：「主！趕你到了你的國裏，請紀念我吧！」耶穌就立時仁慈的回答他說：「你今天就和我一起往古聖所裏去。」意思是你一生的罪惡都寬免了。從此看來，人的罪無

論多大，只要真心依靠天主，盼望天主饒赦，天主沒有不寬免的。

復習

甲

一：述若伯的行實。

二：天主又賞給若伯什麼恩典？（復還他的財物及死後的永福）

一：盼望天主是什麼意思？（盼望天主寬免罪賞賜天堂和爲升天堂的寵祐）

乙

二：許盼望得世上的福嗎？（許）

三：該因着什麼盼望天主？（因着天主的忠信，仁慈和全能）

丙：什麼是相反望德的罪？（一妄望，二疑惑，三失望）

貳 愛天主在萬有之上

（甲）怎樣是愛天主萬有之上

恭敬天主的人，必然的也愛慕天主，就是悅樂天主，想念天主。巴不得一切福樂光榮全歸於天主；正如好兒女對父母的孝愛一般。但是愛慕天主不

祇和愛人一樣，乃是該愛天主在萬有之上，超過對父母，妻子，財產及任何事物的愛情；什麼都失落了也不肯失落天主，什麼都犧牲了也不離開天主。爲叫你明白這個事，如今略說聖婦若翰納的行實：若翰納的丈夫死後，她覺着天主召她棄絕世俗去入會，就請神師指教。神師詳細考查，知道她真有天主的聖召，就給她說明了。若翰納便把她的家務安排妥當，要去入會。臨走的時候，她的老父親和許多窮人送行，另外她的孩子們都哀哭着，不讓她走。她最小的愛兒跪在母親面前，攔住門口說：「娘若真走，就在我身上踏過去吧！」若翰納見這可憐光景，十分難受！到底知道有天主的命，總不肯違背，這樣爲愛天主在萬有之上，毅然把自己可愛的兒女棄捨了。天主不向你要這麼大的犧牲，但有時候也給你一點小試探，比方叫你受誘惑，或許惡人難爲你，逼迫你背教。遇見這種情形可不要順從，該忠心給天主守信，爲證明愛慕天主在萬有之上，寧可犧牲一切，致命而死。這樣堅強，這種勇敢，只靠自己的力量是做不到的，所以每天念

早晚課時，常求天主，賞賜這個大愛德。

### (乙)爲什麼該愛天主在萬有之上

一：天主爲愛我們，從無中造成了世界，使人享用世上的物件，又時刻保存我們的生命，照顧我們的衣食，和各樣的東西。人犯了罪，天主又打發他的聖子降生爲人，忍受一輩子窮苦，末了死在萬般苦辱的十字架上，救贖了我們。復活後爲我們建立聖教會又立七件聖事，叫我們用這些法子得聖寵，得天堂的永福。天主這樣從無始就愛人，人不該愛慕天主嗎？

二：從天主本性說，自然該受人的愛慕，因爲天主是萬萬美善，萬萬福樂的，他有完備的美善聖德，絲毫的過惡缺陷也沒有，乃是美妙可愛的根源。世界上無論多麼體面的事物，不過像他美善的一道返光。人在世上有父母，兒女，朋友及許多可愛的人，但都比不上天主可愛，所以該愛慕天主在萬有之上。

三：天主也親自命我們愛慕他，如聖經上說：「你當用你的全心全靈全意

全力，愛你的主天主。」（瑪爾谷十二，三十）

### （丙）愛德誦和愛德的效力

我們爲表現愛天主的心，在念經時有一端愛德誦：「吾主天主！無窮美善，可愛無比；爾又愛我，賞我無數恩惠。我爲此愛爾在萬有之上。並爲爾愛人如己，痛悔我罪；恆久事主，永無間斷。求主熱我愛德。啊們！」這端經用白話說就是：我的天主！你是萬萬美善，最可愛慕的！你又很愛我，賞給我無數的恩典，所以我愛慕你勝過愛一切萬物。並且爲你的緣故，愛一總的人如愛我自己一樣，又全心後悔我的罪，以後要常常事奉你，總不間斷；求天主灼熱我的愛德。

人誠心發上等愛德，若是有大罪，天主也立刻寬免，到底該願意妥當告解。若有死的危險，沒有辦神工的機會，那麼你只真心發上等愛天主的情，就可放心，必不致失落天堂。天主十分喜歡人的愛德，所以你要多發愛德，至少念早晚課的時候！

## (丁)相反愛德的罪

一總的罪惡，另外是大罪，都相反愛天主萬有之上的德行。所以該十分小心躲避犯罪，另外躲避犯大罪的機會。

有兩個罪，另外相反愛天主：一是惱恨天主，二是抱怨天主。惱恨天主與天主對我們的愛情正相反，是無良心的憑據，沒有比這個罪再大再兇惡的了。抱怨天主的安排不好，或抱怨天主不公義，和惱恨天主相仿；天主多麼愛我們的靈魂肉身，本來我們只該不斷的感謝他，讚美他，以愛還他的愛情纔是。抱怨天主不是明明辜負天主的恩典嗎？

你該用心求天主，叫你一天比一天少犯罪，加增熱愛天主的心火。

### 復習

甲 { 一：怎樣愛天主萬有之上？（愛天主過於父母兒女和任何親愛的人物）  
二：述聖婦若翰納的行實。

乙：爲什麼該愛天主在萬有之上？（因爲一天主先愛了我們，就是造成救

贖我們，賞我們天堂；二天主自有萬萬美善，可愛無比；三天主命我們愛他。）

丙 一：愛德誦怎樣念？並試講愛德誦。

二：愛德有什麼效力？（能赦罪）

丁：什麼罪相反愛天主？（大罪及每一個罪，另外是惱恨抱怨天主）

### （附錄） 恭敬聖人

在本卷第三篇講過，人該恭敬天主在萬有之上，不許用同樣的禮節恭敬天主以外的神人或任何東西。但不是說完全不許恭敬天神聖人，團體或個人用世俗禮節，恭敬為社會特別有功的名人，也不犯聖教會的規矩，反是合理的。

### 壹 爲什麼恭敬聖人

一恭敬聖人是間接恭敬天主：聖人們是天主喜愛的忠臣，他們生前的時候，受很多試探，遭許多痛苦，仍是忠心事奉天主，情願為天主捨生致命。

因此天主也格外喜愛他們，拿他們做自己的忠臣愛子。從前人尊敬皇上，對皇上愛重的大臣自然也表示恭敬，因為這樣算間接的恭敬了皇上。我們恭敬天主寵愛的聖人，也是間接的恭敬天主。

二，天主親自光榮聖人：天主常因聖人的轉求，發顯許多聖跡，這是教友都知道的。不光從前天主藉聖人的轉求顯過各種聖跡，就是現在還是一樣，像近幾十年來，在法國露德地方天主因着聖母轉求不斷的顯了聖跡。（參看上卷二五篇參丙）天主用聖跡光榮聖人，好證明他們是天主特別喜愛的人。

## 貳 怎樣恭敬聖人

### （甲）過聖人的紀念日

聖教會自古就恭敬聖人，蓋了許多體面的大堂，又在一年中每天過一位或數位聖人的紀念，定了許多敬禮，念聖人的言行，又為尊敬他們做彌撒，行禮念經言，還有特定的罷工瞻禮，如聖母升天，聖母無染原罪，大聖若



瑟和諸聖瞻禮等。

### (乙) 恭敬聖髑聖像

教友們也恭敬聖人的聖髑和聖像；聖髑是聖人的遺骸或遺物，我們謹慎的保存着當紀念。天主有時用聖髑顯聖跡，如古經上記載的：一天衆人埋葬死人，見土匪來了，嚇的把死人扔在厄利塞伍先知墳墓裏就跑了，那死人碰着厄利塞伍先知的屍體，就立時復活了。（列王四書十三，二一）恭敬聖像，就是恭敬那像上表示的聖人。天主也常用聖像顯聖跡。

### (丙) 效法聖人的表樣

恭敬聖人最好的方法，是效法他們的表樣，熱心念經，勤勵修德，和他們一樣恒心走天堂的道路。聖保祿宗徒說過：「你們該效法我，如同我效法基利斯督。」（各林多前書十一，一）你們要勤謹恭敬聖人，另外恭敬聖母，因為她是耶穌的母親，也是我們靈魂的母親；她在天主台前的地位最大，遠遠超過一切天神聖人，她轉求的效力也是最大的。此外就是各人在

天主台前的中保，要格外恭敬他，效法他，求他幫助走天堂的路。

### (丁) 恭敬聖像和恭敬偶像不同

奉教人恭敬聖像不但不相反恭敬一個天主，還能引人歸向天主，是合乎正理的。但外教人所敬的，却完全相反；他們恭敬的佛老菩薩等邪神偶像，全是邪妄異端，引人遠離真理，背叛天主。若考問他們究竟爲什麼敬這些偶像，敬他有什麼好處呢？他們總不會清白的回答。恭敬邪神的方法也是隨各地的風俗習慣，不問有沒有意思，只是盲從大眾罷了。沒有一點憑據，光聽人家說拜廟，敬偶像是行善修福，也就隨着辦。可惜他們一片好心，完全無用！我們真可憐這樣的人，該多爲他們念經，也要設法勸他們，領他們認識正道。

### 復習

爲什麼恭敬聖人？（因爲天主喜愛聖人並親自光榮他們）

甲：聖教會有什麼恭敬聖人的公禮？（一過聖人的紀念日二爲恭敬聖人做

### 彌撒三過罷工瞻禮

乙：個人怎樣恭敬聖人？（一善過聖人的紀念二恭敬聖髑聖像三效法聖人的表樣）

丙：該格外恭敬那位聖人？（聖母瑪利亞，及各人的主保聖人）

丁：恭敬聖像和恭敬偶像同麼？（完全不同）

### 第六篇 天主第二誡——毋呼天主聖名以發虛誓

（要）第二誡命什麼？第二誡命人尊敬讚美天主的聖名。

第二誡禁止什麼？第二誡禁止輕慢天主的聖名或呼天主的聖名發虛誓，或

許愿不還。

——進教問答四一，四二問。

這篇講：一尊敬天主聖名，二勿呼天主聖名發虛誓，三發愿。

### 壹 尊敬天主聖名

#### （甲）天主聖名是最尊貴的

天主是造天地萬物的無上真主，他的名字自然也是最尊貴的。無論什麼尊

貴體面，完全是從天主來的，一切的大權柄大地位，都不能和天主相比。天主的名字就是表明這個尊貴的意思，所以不光該恭敬天主萬有之上，也該敬畏讚美天主的聖名，在一總天神聖人的名字以上。凡有尊位的人，衆人都尊敬他的名字。孝敬父母的兒女，尊重父母的名字。有功國家的偉人，全國人民不論在那裏，一聽說出他的名字，立刻恭敬的站起來。天主不但比一總名人偉大萬倍，又是我們最大的恩主，那麼自然該敬重他的聖名，過於尊重別的一切名字了。聖五傷方濟各見地下有寫着天主聖名的紙，都要小心的檢起來，免得叫人無意中輕慢了。英國大科學家牛頓，很明白星辰的奇妙次序是天主安排的，因此熱誠恭敬天主，每逢聽見人說天主的名字，就脫帽，表示尊敬天主的聖名。古教的猶代亞人不敢說天主的名字，他們想天主的名是至聖的，罪人怎麼敢說出來呢！若說出來便是侮辱天主聖名了，只有大司祭每年准許一次念至尊天主的聖名。

### (乙)我等願爾名見聖

最明白天主聖名尊貴的是吾主耶穌，所以他常想盡力光榮天主聖名，並盼望人都尊敬天主聖名，他教給宗徒們念經說：『在天我等父者，我等願爾名見聖……』意思是說，眾人都該有尊敬天主聖名的心，又要在各樣事上顯出來：無論說話做事喜歡或痛苦的時候，常該從心裏說：『我等願爾名見聖』，如聖保祿說的：『你們或是吃或是喝，或是做什麼別的事，都要爲天主的光榮做。』（各林多前書，十，卅一）

按吾主耶穌的教訓，還得引導別人恭敬天主的聖名，就是相幫傳教。你們有一些親戚，朋友，鄰居不奉教，和他們來往的時候，常講說天主教的道理，勸他們奉教，爲一總的外教人念經，求天主賞他們也得領洗的恩典。

### （丙）恭敬別的聖名

天主以下有許多天神聖人，他們的名字也是很可尊敬的。因爲天主親自顯揚他們，因着他們的聖名顯了許多聖蹟。最尊貴的是吾主耶穌的聖名，其次是聖母瑪利亞和聖若瑟的聖名，再後是一總聖人的名字。你們也要格外

恭敬自己主保聖人的聖名，在領洗的時候，神父給你起了這個聖名，後來一輩子常叫。人家用聖名喊你是很好的，因為這樣更提醒你，效法主保聖人的表樣。凡是熱心的教友，到各人的主保瞻禮上，好辦神工領聖體，或行別的善工恭敬自己的主保。也有每天念幾遍經，為恭敬個人的主保的。你們要用心恭敬自己的主保聖人，多念他的行實，另外熱心過他的瞻禮。我們中國的老教友，拿着恭敬主保聖人很要緊。有一天一個老教友家的小孩，問新奉教的同學叫什麼聖名，那同學却不知道，那小孩很奇怪的向他老師說：『我那個同學奉教不好，連他的聖名都不知道！』那個學生說的也許太過，可是能說：不知道本聖名的教友恐怕不很熱心。聖名是領洗的紀念，提醒我們是教友，能引導我們，效法那位本名的聖人。所以教友也該重看給小孩子起的聖名，常喚他的聖名纔好。

### (丁)妄呼天主聖名

侮辱天主聖名的罪就是妄喊天主，或天神聖人，聖事聖物的名字。輕慢的

樣子念經，也是一樣的罪。念經是恭敬天主，同天主談話；輕慢的樣子念經豈不是輕慢天主，侮辱天主的聖名！

復習

甲：爲什麼該尊敬天主聖名？（天主聖名是至尊貴的）

一：恭敬天主聖名最盡心的是誰？（耶穌）

二：耶穌教宗徒念什麼經？（：我等願爾名見聖：）

三：怎樣尊敬天主聖名？（念經恭敬，爲天主的光榮做事，相幫人認

識天主）

乙

一：天主以外還該尊敬誰的聖名？（天神聖人的聖名）

丙 二：另外恭敬那個聖人的聖名？（聖母瑪利亞及各人主保的聖名）

三：怎樣恭敬各人的主保？（慶賀主保的瞻禮：）

丁：侮辱天主聖名的罪是什麼？（一妄呼天主，天神，聖人，及聖事聖物的聖名，二輕慢的樣子念經）

## 貳 呼天主聖名發虛誓

### (甲) 什麼是發誓

有時候人爲證明自己的話是真的，或一定辦什麼事，就喊全知的天主作證，這就叫發誓。在有信德的人跟前，按正當的規矩發誓也是恭敬天主。因爲發誓的時候，承認天主是全知的上主。但這個法子不可隨便使用。比方有人妄告你，只有一個人知道你受了屈枉，這個人又是很有名譽的尊貴人，你必定先自己想法作證，不敢輕易去麻煩他。實在沒有法子了，才去求他替你作證。對天主也是這樣，不能在鷄毛蒜皮的小事上，叫他作證見。遇着很要緊的事的時候，才喊天主聖名給你作證。在這種光景下，吾主耶穌也發過誓，就是當猶代亞人的長老會，審問他的時候，大司祭站起來向耶穌說：『我因着生活天主，命你發誓告訴我們，你是基利斯督天主子麼？』耶穌答應說：『我就是。』(瑪竇二六，六三—六四)這樣因大司祭發誓的說話，也就算耶穌自己發誓，證明他真是天主子了。到底平常不可



發誓，因為吾主耶穌說了：『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  
(瑪竇五，三七)

### (乙) 什麼是發虛誓

在不重要的事上，鬧着玩的樣喊天主的聖名作證，雖不算發虛誓，到底一定定有罪，只沒有發虛誓厲害。發虛誓就是為證明他自己的瞎話當實話，喊天主作證，這個事很不合理，比方有個壞人得了幾百塊不公道的錢，求你在官府裏做假見證，好證明那錢真是他的，這樣你能答應嗎？他只向你告訴這件事，不是已經算很輕慢你了？那麼叫無所不知的天主當假見證，證明你的瞎話是實話，更是十分厲害，十分重大的罪了！天主在世上就嚴罰發虛誓的人，死後更要受厲害的永罰。聖經上說：『天主的罰，要到賊和發虛誓的家，住在他的房屋當中；直到叫那房子，連牠所有的木料石頭，都毀壞完了。』(匝加利亞五，四)

有的人因為人家說他的毛病，就生大氣，發誓喊天主作證見。若真沒有那

個罪，還好一點；但若實在有那個不是，發誓硬說沒有，就格外有罪了。有時人也發誓要做一件犯罪的事，比方發誓要報仇殺人等，這樣的誓自然更有罪，也不許按那個誓做。

### 復習

甲 { 一：什麼是發誓？（喊天主聖名作證）

二：什麼時候才可發誓？（有很要緊的緣故）

乙：怎樣發誓就有罪？（一沒有重要的緣故發誓，二發虛誓，三生氣發誓，四發誓要犯罪）

### 叁 發願

#### （甲）什麼是發願

發願就是許給天主一件善工，好叫天主喜歡；許下若不實踐就有罪。比方人害了病，起依賴天主的心，許給天主說：「天主若叫我的病好了，我就獻三台彌撒。」心裏也拿主意，不獻這三台彌撒就有罪。這樣許給天主，

就是發願。從此看出來，發願是給自己加上一層責任；甘心盡這個本分，爲叫天主另外喜歡。若這樣在天主台前求恩典，也更有效力。有些熱心的人，爲專務事奉天主就入修會，發絕財聽命，終身守貞的三個聖願，好一生盡力事奉天主。這樣因着他們發的願，又加上了一份責任，若一輩子恆心守這聖願，必定格外悅樂天主。——若是你因爲明白救靈魂要緊，也願意叫自己的近人都奉教，盼望都能升天堂，就定主意一定要勸他們奉教。這樣只是一個好主意，還不算發願，所以後來不按這個主意做，也不犯罪。

### (乙) 怎樣發願

發願是很有關係的大事，所以要發願不可冒失，先和神父商量，求他的指導。因爲神父對這事有經驗，能出個好主意，免得你後來爲難。若你個人自主，很輕易的許給天主一件不易做的事，恐怕以後做不到了，受很大難爲。本來真不能踐願的時候，也能求神父換別的一個善工，或寬免所發的願。但有幾種聖願除了教宗以外，主教神父都不能寬免，所以發願的人該十分謹慎。

### (丙)反願的罪和外教人的願

發願不踐願——就是不按所許的辦，必有罪，許的是個重要的事，不踐就有大罪。聖經上說：『不許願，比許願不還好的多。』（傳道篇五，四）誰若發了願，趕快實行，免得犯罪得罪天主。

外教人也有彷彿發願的事。比方父母害病，或遭了禍，或求什麼事的時候就許給邪神，若得了所求的，為感謝他獻一些禮儀。比方朝泰山，修廟，唱戲，上供掛袍等。有時候為這些事，也向眾人歛錢。你們知道這是異端，萬不可幫助他們。外教人辦這種事，因為不明白真假，光是一片好心，或者沒有罪。到底奉教人若這樣做，或相幫辦這種事，必有罪。

#### 復習

- 甲
- 一：發願是什麼？（許給天主一件善工，不實踐就有罪）
  - 二：該怎樣發願？（該謹慎，先求神父指導）
  - 三：入修會的發什麼願？（絕財絕意絕色）

乙

一：發了願有什麼本分？（還願）

二：不能還願該怎麼辦？（求神父換別的善工或寬免）

一：什麼是反願？（不踐行所許的願）

丙

二：外教人許的願是什麼？（異端）

三：許幫助外教人還願嗎？（總不許）

第七篇 第三誡和聖教會第一規（一）主日及罷工瞻禮該

罷百工

第三誡命什麼？第三誡命人主日及罷工瞻禮上罷工，專務恭敬天主的事情。

——進教問答四三，四四問

這篇講：一為什麼守主日和罷工瞻禮，二罷工的本分。

壹 為什麼守主日和罷工瞻禮

（甲）特為恭敬天主

人該時刻盡恭敬天主的本分，這是天主造人的宗旨。所以人無論是做活，

休息或飲食的時候，都該有恭敬天主的心。另外在天主的聖日，就是主日和罷工瞻禮，該特別恭敬天主，專務靈魂的事。天主用六天的工夫成造萬物，第七天安息了，祝聖這一天爲聖日，這就是主日的預像。

### (乙)爲靈魂肉身的益處

守主日和罷工瞻禮，爲人也有很大的益處。若是沒有主日瞻禮，人不斷地做活，只爲肉身勞力，就把恭敬天主的本分耽誤了，害了靈魂。因此天主定了主日瞻禮，使人在這些日子上想念這最要緊的事，好預備靈魂的永遠生命。

並且守主日爲肉身也有大益：人的力量有限，不能時刻做活，每天都得歇息。若整年勞苦出力，沒有歇息的日子，肉身要軟弱無力，或要害病了。所以每七天有一個罷工的日子，使肉身得到合適的休養，能隨便散心，解除疲勞。這樣更能安慰人，振作人的精神，加增工作的效力和興趣。主日瞻禮上，還可以格外照顧全家的事：父母多有機會教養兒女，教訓他們道

理，給他們立好表樣，領他們熱心恭敬天主。這樣過主日，纔比平常的日子有意義，有價值。因此好教友每逢主日瞻禮，外面也顯出喜歡來，吃穿也比平常時候好些，表示是獻給天主的聖日。善過主日或罷工瞻禮，能得天主另外的降福，使平常日子也順當，平安。所以全世界的教友，連世俗國家，外教人，都喜歡守天主定的安息日——主日。

### 復習

天主爲什麼定了主日（瞻禮）？（一爲使人格外恭敬天主，二爲人靈魂肉身的益處）

## 貳 罷工的本分

### （甲）不許做勞力的活

聖經上說：『第七天是上主你天主的安息日，這一天你不要做什麼事。不但你該這樣，連你的兒女和你的僕婢也該這樣。』（梅瑟五書五，十三——十四）因此古教人每瞻禮七罷工，公教人主日和罷工瞻禮不可作活，就是不

許做勞力的活，如耕種收割，蓋房子，紡織裁衣等，及各樣相仿的活。平常日子爲肉身出力，主日和罷工瞻禮，該專心恭敬天主，做救靈魂的事。你也許說：『我很忙，全家都靠着我吃飯，一天不做活就不能過。』真是這樣嗎？你有工夫趕集，趕會，跟人家閒談，有時也賭博，或作別的爲過日子有害的事。這樣枉費許多時間，比守主日耽誤的事更多，反不能爲天主的緣故，犧牲一天的工夫嗎？當知道天主是我們的慈父；你善守主日，悅樂天主，天主更照顧你。有兩家鄰居，一家是商人，熱心守主日，家中很富，一個是窮鞋匠，主日瞻禮也常做活。有一天商人向鞋匠說：『你主日同平常一樣，常做活。聽天主的命，好好的守主日，豈不更好嗎？』鞋匠說：『我主日不做活，當天就沒有飯吃。』商人說：『你只管試試吧，從下主日別做活了。你若因此受了損失，我就賠償你；半年以後我們就算賬吧。』從此鞋匠和他全家果然善守主日，不久他的活比從前增加了，不但衣食足用，還剩餘了些錢。過了半年，商人來問鞋匠，該賠補他多少損



失？鞋匠說：『本來我該說欠你錢，因為我們從守主日以來，來的活比從前多了，賺的錢也有餘了。』從這個故事看來，人聽天主的命，就得天主的降福，賞給好日子過。

### (乙) 主日及罷工瞻禮許做的活

有許多事是每天該做的，不能停止；比方吃飯，餵牲口等。又有時候主日罷工就受大害，比方莊稼成熟的時期，不收割一定受害。或是為看護病人，或該做的事，主日也不能停止。教友若因守主日能受害，可求神父寬免。沒有求寬免的機會，就按良心辦吧，到底能望彌撒，還該望全彌撒。

貧窮教友給外教人做活，鐵路上或是別的機關職員，或在主日不放假的工廠裡做工的，若真找不着別的職業，就和神父商量妥當，至少到大瞻禮上望彌撒領聖事。

天主待我們這麼仁慈，不肯叫我們過於為難，有正當的緣故就寬免我們。我們對天主也該盡心，非真不得已不求寬免，常守主日及罷工瞻禮。此

外還有幾樣事情，主日及罷工瞻禮能隨便做，也不用求寬免，就是看書，寫字，畫圖等；因為這種事不費勞力，而且有時人拿着這些活當解悶的事。

### (丙) 怎樣犯不罷工的罪

教友不顧天主和聖教會的命，主日或罷工瞻禮上，無故做勞力的活，就有罪。做活的工夫短是小罪，若做兩三個鐘頭的活，就有大罪。若引誘別人也犯主日，這樣使別人學冷淡，如同幫助魔鬼拉人下地獄，就更加一個立壞表樣的罪。立這種壞表樣的人，光自己痛悔告解還不夠，也該勸被引誘的人悔改。

還有一些教友，自己守主日，却命別人給他做活。這個辦法也不對，因為天主定的罷工的誠命很嚴厲。最好你僱用奉教人做活，並按天主和聖教會的規矩，叫他們守主日及罷工瞻禮。

### 復習

甲 一：主日及罷工瞻禮不許做什麼活？（不許做勞力的活）

二：述幾種勞力的活。（莊稼活，工廠及手藝人所做的活，針線活等）

三：守主日有什麼好處？（靈魂肉身都有大好處）

乙 一：主日許做什麼活？（做飯，餵牲口，伺候病人等）

二：主日不能罷工的職業該做什麼？（若沒有別的職業，可以請教神父）

丙 一：怎樣犯不罷工的罪？（主日或罷工瞻禮故意做活）

二：這些罪怎麼看出大小來？（做活不到兩三點鐘的，是小罪；工夫長就是大罪。若又引誘了別人犯罪就加立壞表樣的罪）

三：自己不做活，命奉教工人犯主日，也有罪嗎？（有罪）

第八篇 第三誡和聖教會第一規（二）主日及罷工瞻禮該

望全彌撒

這篇講：一望彌撒的本分，二主日及罷工瞻禮可行的善工。

## 壹 望彌撒的本分

### (甲) 這個本分的意思

前面只說教友在主日和罷工瞻禮，該罷百工。按聖教第一規，還命教友望全彌撒。這誠命關聯着很奇妙的道理。你想不單你我少數幾個人，就是普天下一總的教友，到主日瞻禮上都得守這個規矩，進堂望彌撒，同神父一齊祭獻天主。也不論窮富尊卑，不分男女老少，不管是做官的當平民的，只要奉教就有這個本分。教友若明白這個本分的意思，就知道望彌撒在天主台前，在世中間是個頂大的光榮。因爲一台彌撒，能把各個堂口以至世界各國的教友，都共同聯絡成一家，藉着神父們的權柄，同吾主耶穌及天堂的天神聖人們聯合起來，由吾主耶穌作領袖，領導萬民一齊讚揚天主。天地間還能有比這再體面，再尊貴的大禮麼？所以你們要多熱心，求天主賞你每個主日能望彌撒，好盡到這頭一個最體面的，光榮天主的本分。

### (乙) 該怎樣望彌撒

聖教會第一規命一總的教友，每個主日及罷工瞻禮望全彌撒：一總的教友就是凡滿了七生的男女領洗的奉教人，沒有寬免，又沒有要緊的緣故，每個主日及每個罷工的瞻禮上，都該進堂望一台完全彌撒，就是從神父上台，直到下台，總不缺少一部份。未領洗的教友也不可耽誤這個本分，好預備善領洗。

主日或罷工瞻禮，故意不望彌撒，是個大罪：若望彌撒去的很晚，在獻餅酒以後纔進堂，就有大罪。出堂太早——神父領聖體以前就出堂——也是大罪。或在彌撒當中隨便出堂，也有不望全彌撒的罪。若是一小會兒，又沒有大關係的部份不在跟前，就只有小罪。

還有一件當注意，就是望彌撒的時候，當緊該誠心。如隨便說話，或做別的分心的事，就是沒有妥當望彌撒。怎樣纔算善望彌撒？就是在彌撒中熱心念經，瞻仰神父在祭台上行的禮節，思念天主和天堂上的事。

### (丙) 什麼人不望彌撒沒有罪

按前邊講的，主日及罷工瞻禮，教友能得望彌撒，真是天主的大恩。可惜有老些教友，得不着這個恩典。像我們中國，教區大，神父少，許多教友離堂太遠，沒有法子每主日望彌撒。到底也有些教友，雖然離神父不遠，主日瞻禮也能望彌撒，因為冷淡懶惰的緣故，却不肯去望彌撒，拿着犯罪和受天主的罰不當事。

一個出門做事的教友，要每主日望彌撒，有時候的確真難辦到，這樣就沒有罪。若早晚有機會，另外到大瞻禮上，設法望彌撒，領聖事，也是很好的法子。（參看第七篇貳乙）

自己害了病，或為伺候病人，為照顧小孩，必須看家等重要緣故，不能望彌撒，自然也沒有罪；到底若有第二台彌撒，就該叫先望了彌撒的人替換着，自己再去望第二台彌撒。在沒有神父做彌撒的堂口，教友該在堂裏公共念經。

如今再說一個善守主日的表樣：北美洲的土人進教後，很熱心的守主日，有一位耶穌會神父名伯納的，曾這樣記述說：「地球上極北的堂口，是帝王島上的露德聖母堂，那地方傳教事業也很發達。土人的智識份子已不信異端，也沒有偷盜撒謊的惡習了，都很平安的生活着。他們奉了教，都成了很有信德的教友。他們雖然還沒有本堂神父，却自動蓋了一座小聖堂。夏季的時候，他們坐船來我這裏，好聽我講道理。但一年中有八個月的工夫不能出外，因為那島的四週被冰凌封凍了。在這八個月中，他們的會長每主日搖鈴，召集教友進堂，他們進堂的時候都守了空心齋。我問他們是什麼意思？他們答說：「有神父住的地方，教友個個主日能領聖體，可惜我們不得領，所以我們至少在進堂念經的時候，守空心齋。」

復習

- 甲
- 一：教友幾時有望彌撒的本分？（主日及罷工瞻禮）
  - 二：主日瞻禮望彌撒有什麼意思？（為光榮天主）

乙 一：怎樣善盡望彌撒的本分？（誠心望全彌撒）

二：什麼是不望全彌撒的罪？（一全不望，二望的不全）

丙：什麼人不望彌撒沒罪？（一離堂遠，二有不能隨便的職業，三病人）

貳 主日及罷工瞻禮可行善工不可妄用天主的聖日

### （甲）可行的善工

主日和罷工瞻禮，罷百工望全彌撒，是教友不可缺的本分。還有一些善工，雖不常是要緊的本分，到底在主日瞻禮上行，就得很大的益處。

一聽道理：你雖然學過道理，恐怕時候長就忘了，若不聽道理，對於盡教友的本分，也沒有精神了。所以每主日能聽道理，不能再好了。有時候聽道理也是十分要緊的本分，若故意不聽就有罪。因為教友常不聽道理為他的靈魂有大害，慢慢冷淡了，光有奉教的名，教友的本分一點也不盡了。若是識字的人，也可以看道理書，給不識字的念聖書，或給他們講解問答，都是有大功勞的善工。



二領聖事：主日及罷工瞻禮，教友更有機會辦神工，領聖體。我們不斷犯罪得罪天主，得赦罪的法子就是告解聖事。天主又賞妥當告解的人神力，好容易躲避犯罪的機會。因此教友要勤辦神工，求天主加增寵祐，保護少犯小罪，不犯大罪。妥當告解以後，也善領聖體，請吾主耶穌到自己心裏來，好得特別的恩寵。

三公念經，望聖體降福：許多堂口的教友，主日瞻禮上公拜苦路，公念玫瑰經；有神父的時候，就望聖體降福，或行別的這一類的善工。

四其他愛人如己的善事：還有許多熱心教友，用主日的閒空給外教人講道理，勸他們奉教，給重病的外教孩子代洗。又相幫本村的小孩，教他們經言道理。有的教友也去看顧病人窮人，設法安慰救濟他們。行各樣愛人如己的善工。

你若沒有這個能力，爲引導外教人進教，覺着自己的道理知識不夠；到底你還有一個最好的法子，就是另外在主日上，多爲傳教的事念經。

## (乙)不許妄用天主的聖日

教友在主日及罷工瞻禮，比別的日子閒空多。可是人越閒着越不好，因為在沒事的時候好不小心，易招犯罪的誘惑。比方有的人藉着這個工夫，同壞朋友來往，談些無益的話，或賭博喝酒，做許多為靈魂肉身有害的事。教友對這一類的事，總得避免，可以找有益身心的方法去散心，纔合天主立罷工誠命的本意，總不可叫這修德立功的機會，變成犯罪的原因！

### 復習

甲 一：主日及罷工瞻禮還能行什麼善工？（聽道理領聖事望降福，給外教人講道理看顧病人等）

二：不做能這些事可以做什麼？（多為外教人念經）

乙：主日及罷工瞻禮當躲避什麼？（躲避閒空，及犯罪的機會）

第九篇 天主第四誡（一）兒女對父母和屬下對上司的本

分

第四誡命什麼？第四誡命兒女尊敬父母，孝愛父母，聽父母的正命。

(要)第四誡不但指兒女的本分麼？第四誡不但指兒女的本分，也包含父母兒女，夫婦，長上屬下，主人傭工，彼此相關的本分。

——進教問答四五，四六問

這篇講：一父母的地位和恩惠，二兒女該孝愛父母，聽父母的命；三屬下該尊敬長上。

## 壹 父母的地位和恩惠

### (甲)父母代替天主照顧兒女

天主藉着父母，賞賜我們生命。人類的原祖是天主親自造成，別人因天主全能的安排，都從父母取得生命。人一生到世上，什麼事都不會做，若不是父母照顧，自己一天也不能活。冷，餓，或覺着什麼不適意，只會號哭。父母受天主的託付，盡心竭力的照顧兒女，餵養他，看護他。小孩開了明悟就教他念書，或學別的事。凡兒女應用的東西，父母都給預備妥當。爲兒女操心費力，少吃飯，少睡覺，受多大苦，作多少難也甘心情願。兒女若有了病，父母更是提心吊胆，日夜看護。父母這些恩情，並不

圖兒女報答，但盼望兒女得幸福成好人。這些希望臨到兒女身上，父母就滿心歡喜。

### (乙) 孝順的美表

耶穌是天主聖子，天地萬物真主，他在納匝肋隱居二十年，屬聖母聖若瑟管轄。論耶穌在這個長時期內做的事，聖經上只有一句話就是：「屬他們管」(路加二，五一)耶穌承認若瑟瑪利亞為他的父母，自己雖然是他們的天主，比他們明智萬倍，還是尊敬孝愛他們，全心聽他們的命。給世人立下最高的孝順美表。耶穌居世三十三年，其間為傳教講道，顯聖跡用了三年的工夫，為完成救贖大工，只是幾小時在十字架上；但是服事父母却三十年之久。這樣教訓我們，父母的地位是多麼尊高啊。

#### 復習

- 甲
- 一：兒女為什麼該孝愛父母？(因為父母代替天主的權位)
  - 二：為什麼該對父母有知恩的心？(因為父母是最大的恩人)

乙 一：誰是孝敬父母的模範？（耶穌）

二：耶穌服事父母幾年？傳教幾年？

貳 兒女該孝愛父母聽父母的命

（甲）兒女該尊敬孝愛父母

我國在皇帝時代，皇宮裏有個大禮：皇帝每年要給皇太后賀年。行禮時文武官員陪着，同到太后的內宮。太后坐在寶座上，樂隊奏着音樂，禮部的司儀人大聲喊着，皇帝和百官齊向太后磕頭，復連三次禮節纔完。行這賀年禮的時候，皇宮的一總大鐘都鏗鏘齊鳴起來，令人知道這是皇帝給皇太后行賀年禮啦。

現在全國都風行這禮節，成了很普通的風俗。出外做事的人，年底也總得回家給父母拜年，這真是很好的風俗。你們不要只外面行這敬禮，心裏更該存着孝敬父母的誠意，先從心裏敬愛父母，再把這個心情在行爲上表顯出來。比方對父母說孝敬愛慕的話，做父母喜歡的事，常爲父母念經；

若父母不奉教，或不大明白教規，該勸他們奉教，或熱心守教規。你知道父母喜歡什麼，不要違背他的意思；父母老了，該盡心伺候他們，供給他們的應用。父母有殘廢，常發脾氣，也不可嫌惡抱怨；常記着父母在你小時，爲你受多少苦，費多少心，到了父母年老的時候，正好乘這機會，報答他們一點恩情。父母重病，別誤了給他們請終傅，幫助他們得善終。父母死後，按風俗殯葬他們，喪禮不要太薄，也不可太奢。最要緊的是多爲他們念經，獻彌撒，救他們早出煉獄。

### (乙) 兒女該聽父母的命

兒女該甘心聽父母的命，全按所命的做，如聖經上說：『你們爲兒女的，凡事該聽父母的命，因爲這是主所喜悅的。』(格羅森書二，一一〇)一家人同居，要有規矩有次序，最好的法子，就是兒女聽父母的命令。所以你的父親或母親，命你去做什麼，或不許你做的，必須完全遵守。若父母命你做的事是罪，就不要去做；因爲犯罪是違背天主的誠命，天主

是我們最大的父母，也是我們父母的父母，所以先該聽從天主的命，然後再聽人的命。聖經上說：『寧可聽天主的命，不聽人的命。』（宗徒行實五，廿九）父母若命你辦犯罪的事，就該老實說明不辦的理由——不要驕傲的樣子得罪父母。父母的命正當合理，你就常該聽從！也許你已經和父母分居，不用完全聽他們的命了，到底有了重要的事，還是同父母商議好。這樣顯出你孝順來，父母更喜歡，做事也更順當。

### （丙）兒女怎樣犯第四誡

一：不孝敬父母，或做相反孝敬父母的事，都是犯不孝敬父母的罪：（一）心裏輕看父母，（二）罵父母，說輕慢父母的話，（三）行爲上顯出不孝敬父母的樣子來，如害羞父母窮卑。

教宗西什都第四，是窮家出身，升任教宗後，他母親到羅馬去看望他。進教宗宮殿以前，別人借給她體面衣裳換上。教宗見母親穿着華服進來，假裝不認得她說：『這不是我的母親！』母親就回去，仍舊穿着自己的樸

素布衣進宮，教宗纔恭敬的迎接她的母親。教宗這個行爲實在是很好的，這樣正表現了他不嫌惡自己的母親窮苦。可惜現在有許多做兒女的，因爲自己比父母有錢財，有面子，就看不起父母，拿着父母如自己的奴隸一樣，甚至不肯守着人和父母說話，怕丟人，失了自己的身分。殊不知這個辦法才真是丟臉的，可惡的！

二：不孝愛父母，就是（一）不爲父母念經，（二）盼望父母遭禍，（三）惹父母難過，傷父母的心，（四）父母窮困或有病，不盡孝養的本分。

三：不聽父母的命，比方（一）執拗或不立時聽命，（二）不服父母的教訓和責罰。

說明這些罪，可不是教你學犯罪，是叫你小心總不犯這些罪。犯這種罪的人該怕天主的義怒，如聖經上說：「不孝敬父母的人，是可惡的！」（梅瑟五書二七，一六）

### 復習



甲：怎樣孝愛父母？（一心裏愛父母，二言語孝敬父母，三做孝敬父母的事）

乙：兒女怎樣聽父母的命？（全按父母的意思做）

丙：兒女怎樣犯第四誡？（一輕慢父母，二不為父母念經，三不盡孝養的本分，四不聽父母的正命）

### 叁 屬下該尊敬長上

#### （甲）學生要敬愛師長

父母個人不能妥當教育兒女，必須叫兒女求學，託給教師，受他們的教訓。這樣教師對學生的關係，就是代替父母的權柄，學生應當敬愛師長，聽師長的勸導。不許輕慢師長，惹他們生氣，或不服從管教。做學生的還該勤學，因為這樣不但自己得好處，也算敬愛師長了。

#### （乙）傭工和屬下的本分

替人家出力，或幫助人家做事的人，像做莊稼活，做各樣手藝，相幫人做

買賣，或在政府機關辦公，當職員等，這些事也是天主安排的，耶穌隱居納匝肋時，還親身替人家做過木匠活，給我們立了爲人服務的表樣。若是你的本分也屬人管，那麼對於上司（或主人）要表顯恭敬愛慕的心，勤勵做事，愛惜他的財物。就是沒有人管着，也一樣按良心盡本分。人家給你公道工錢，你自然該用心做事，不然必有罪。可是還該記着，要聽天主的命，過於聽人的命。若是上司叫你做犯罪的事，比方相幫行異端，或辦不公道的事，這是違背天主的誠命，萬不許聽從。

### （丙）教友對於神長有什麼本分

靈魂長上——教宗，主教，神父——管理教友的權柄，是從耶穌得來的。神長既然當天主的代表，指引教友走升天的路，教友必該恭敬他們，聽他們的教訓，好好遵守聖教四規，及婚配發喪等規矩。有的教友輕慢神長，不聽命，恥笑他們，也挑唆衆人反對神長。犯這種罪很有危險，另外到臨死的時候，因要神父的帮助，若是一輩子常躲避神父，仇視神父，恐怕臨死也

不願意見他，這樣靈魂就要受莫大的害。聖經上說：「一心恭敬天主，尊敬鐸德們。」（訓道篇七，三二）

### （丁）國民該敬重國家的官吏

國家也是天主安排的機關，爲保護人民的肉身，一切有利國民的事，比方辦教育，興慈善，便利交通，開發實業，都是國家當政的職責，做國民的自然該愛國，敬重國家的官長，服從合理的法律；因爲國家的政權也是天主給的，如聖保祿說：「沒有權柄不是從天主來的。」（羅馬書一三，一）國民的義務是遵守國家的政令，納糧服役爲國效忠。總不許背叛國家，做危害國家的事。

### 復習

甲：學生有什麼本分？（敬愛師長，聽命勤學）

乙：——  
一：屬下有什麼本分？（尊敬上司，聽命，勤謹，愛護主人的財物）  
二：長上出犯罪的命也該聽麼？（不可聽）

一：教友該聽誰的命？（該聽神長的命）

丙 二：誰是教友的神長？（教宗，主教，神父）

三：爲什麼該聽神長的命？（有天主的命令並爲自己的好處）

丁：國民對國家有什麼義務？（尊敬官長，服從法律）

## 第十篇 第四誡（二）父母長上的本分

第四誡不單指兒女和屬下的本分，也包含父母對兒女，教師對學生，主人對屬下和夫婦彼此的本分。

這篇講：一父母長上的本分是從那裏來的，二父母當盡什麼本分，三教師和長上的本分，四夫婦彼此的本分。

### 壹 父母長上的本分是從那裏來的

#### （甲）兒女是天主賞的

人的肉身雖是父母生的，但究竟還是天主造的。靈魂是直接出於天主，世上每生一個人，天主就給他造一個靈魂。沒有一人不是屬於天主，天主是

衆人的大父。父母生兒女，是天主的賞賜，天主把兒女託給父母，叫父母照顧，養育，教訓兒女恭敬天主。做父母的善盡這個本分，必得天主豐富的報答。兒女既是天主託付的重任，不是父母所有的私產，父母不能隨便待遇兒女。假若父母教兒女學壞作惡，或因父母的教訓不好，成了無用的人，使他們靈魂肉身蒙受大害，這種父母必受天主的重罰，並落兒女永遠的抱怨。

### (乙)學生和屬下也是天主的委託

教師教育學生，要知道學生也是天主的人，有個不死不滅的靈魂；天主派你代替父母教訓學生，叫他們成好人。你怎樣盡這個重大本分，將來天主要審問你。上司應當看屬下的傭工和自己一樣，同是天主的兒女，他們也有升天堂的份子。傭工爲主人勞力出汗，是爲養活生命。主人要體貼他們，發給公道工價，不許苛刻待遇或任意奴役他們，看作牛馬一般。

復習

甲 一：兒女和財產一樣是父母私有的嗎？（不，是天主託父母照顧的人）  
二：父母可隨便待遇兒女麼？（該按天主聖意待遇）

乙：教師（上司）該怎樣對待學生（傭工）？（按天主的聖意待遇他們）

## 貳 父母對兒女當盡什麼本分

### （甲）父母應該怎樣教養兒女

照前面說的，兒女的靈魂肉身全是天主的，所以父母該爲天主的緣故教養兒女。兒女出生後父母第一個本分，就是快給小孩領洗。若神父沒有機會來，就請個明白教友給他代洗，並找一個教友當見證，證明小孩已經妥當領洗，同時做小孩的代父（代母）。小孩有病，有死的危險，更該趕快給他領洗。若不得領洗死了，永遠不能升天堂。父母對兒女這件大事不盡心，良心該多麼抱愧呢！也得照顧兒女的衣食，寒暖。父母爲兒女這些事，該正經過日子，保護家庭和兒女靈魂肉身的真益處。若不顧這些事，怎麼能妥當教養兒女，怎麼夠父母的本分呢！

父母也要按時候領小孩進堂，教他們念經。小孩滿了七生，主日就該望彌撒，也要教他們守小齋的規矩。父母務必教小孩從小和善，聽命，養成壓服偏情的好習慣。千萬不該放任他們學罵人，打架，說瞎話，偷東西等毛病。還要留心他們同誰來往，跟誰遊玩；若有壞孩子在一齊，就立時警戒他，不叫親近他們。做了壞事，也得給他們相宜的責罰，好叫他改過。小孩若因父母的管教不好犯了罪，做父母的在天主台前所担的罪更大。教小孩按時候聽道理，學經言，預備初領告解聖體，和堅振聖事。又該設法教他們上學。若能在教內的學校裏讀書，就不可叫他們去上外教學，恐怕有失落信德的危險。到了該做事的時候，給他們找一種合適的職業，或學工藝，或做買賣，好能自立生活。做好父母的，在這時候還是盡心關照兒女的靈魂。兒女到了結婚的年齡，當緊要說一個奉教的親，使兒女的靈魂不受害，才合天主的聖意。有些做父母的，神父催促他教小孩學經聽道理，不但不叫他的孩子們去學，又推說要用孩子做活，或別的不正當的理由。

這樣兒女不學道理，不領聖事，成冷淡教友，都是父母不盡本分的罪！父母教訓兒女，不光在說教訓的話，要緊的是給兒女立好表樣，自己做好教友，善盡本分。

### (乙)父母對於兒女當避免的事

兒女既然是天主的人，父母也要當天主的人待遇他們。小孩在母胎的時候，就該小心愛護，萬不許打胎，或用別的法子害小孩的生命。有些父母隨便厲害的打孩子，或小孩有病沒死就拋棄了。窮人也不該把自己的孩子賣給人家，若賣給外教人，更是很大的罪。有的父母因為不務正業，喝酒賭博，懶惰做活，以至不能養活兒女，不教他們學職業，誤了兒女的一生。這個罪多麼重大！教友該記着，靈魂比肉身重要，所以照顧小孩的靈魂更有關係。冷淡的父母，不叫小孩領洗，甚至有了死的危險也不叫給他領洗。小孩到了相當的年齡，不叫他聽道理，學經，辦神工開聖體。叫小孩上外教學的，小孩跟壞孩子學不好也不管，這些事情父母都有罪。



許多做父母的，自己的行爲和教訓兒女的話，恰相反對；生了氣就打罵孩子，守着小孩說人家的長短，說不潔淨的話。或行異端，犯主日，偷人家的東西。兒女見父母那樣做，一定跟着學，若父母教兒女做這樣的事，如命兒女犯主日，喜歡小孩偷人家的東西，作各樣不合理的事，罪就更大了。甚至有奉教的父母，把自己的女兒許配外教人，使她出嫁以後和兒女成了外教人，這是多大的罪惡呢！又有父母給孩子娶個外教媳婦，進家以後辦事不順當，惹的全家人都冷淡了。奉教人做這種事，就明證他是冷淡教友！教友務必要同奉教人結親，這是聖教會嚴厲的規矩。

父母對於兒女的本分這樣重大，必該十分謹慎，妥當盡這個本分，總不該用不合良心的辦法，硬做主意，使兒女靈魂肉身落到禍患中，都是你爲父母不盡本分害的。你不願意兒女在地獄裏永遠罵你，抱怨你，現在必須善盡教訓兒女的本分！

復習

甲

- 一：父母對兒女有什麼本分？（教養兒女）

- 二：怎樣盡教養兒女的本分？（養活兒女，教兒女成完好的人）

- 三：纔生的小孩該幾時領洗？（越快越好）

- 四：父母在兒女跟前該小心什麼？（立好表樣）

乙：父母怎麼犯第四誡？（一不救兒女靈魂，二不照顧兒女肉身，三立壞表樣，四命兒女犯罪，五給兒女成外教親）

### 叁 長上對屬下的本分

#### （甲）師長對學生的本分

教師代替做父母的教育兒女，對學生有很重大的本分。他不光在教學生普通的學問，也要教訓他們修德行，守教規，救靈魂。不奉教的學生，該設法勸他奉教。教師對學生的勸告常有很好的效果，因為學生都信服師長的話。此外師長也要盡心教學生平常功課，使他們得到相當的智識，成國家的好公民聖教會的好兒女。做師長的為愛天主愛人，操心忍耐的盡這個本

分，必得天主豐富的賞報。

### (乙) 上司要善待屬下

從前在某國，有販賣人口的惡習。有錢的財主買賣人口如同牲畜一樣，逼迫他們給自己當奴隸，做牛馬的苦工。一不合他們的意，就任意鞭打，甚至把他們殺死。這是多麼不合人道，不合良心的辦法！做上司的必該遵天主的誠命善待屬下，給他們公道定規工作，吃飯，休息的時間，更要給他們公道的工錢。工人整年爲你出力，他一家人靠他掙錢過活，你若無理少給他工價，就是聖經上說的「虧負傭價，喊天主降罰」的大罪（參看雅各伯書五，四）！並且你這樣犯不公道的罪，又能引誘工人偷你的財物。所以你總不要這樣，免得到審判的時候，你的屬下在天主台前告你。

### (丙) 主人要照顧下人的靈魂

下人靠着主人生活，主人若待遇他們好，他們也喜歡聽主人的話。如果他們是外教人，或冷淡的教友，主人該勸他奉教，熱心守教規。該常領導他

們一齊念經，主日瞻禮叫他們罷工，給他們進堂的機會。又給他們講道理，立好表樣，使他們看出奉教的好處來，這樣下人自然敬愛主人了。聖保祿宗徒說：「誰若不照管自己的人，另外是自己本家人，就算背了信德，比外教人還不好。」（弟茂德一書五，八）

### 復習

甲：教師對學生有什麼本分？（教訓學生成好人）

乙：上司對屬下有什麼本分？（給他們公道工價和合理的待遇）

丙：對於下人靈魂的事也該照顧嗎？（該照顧）

### 肆 夫婦彼此的本分

夫婦二人也有重要的本分：一，要親愛和睦，彼此幫助。聖經記載天主造人的時候，先造了亞當，後用亞當的肋骨造了厄娃。這是教訓做夫婦彼此的本分：先造了男人，是叫男人做家長，保護妻子，管理一家人。厄娃是用亞當的肋骨造成的，不用頭上的骨頭；是表的女人該聽丈夫的話，不

要亂當家。也不用腳上的骨頭，是不叫男人欺壓女人；用心旁的一條肋骨，表的夫婦要互相親愛，互相安慰，共同擔當家庭的難處，同心走天堂的路。二，夫婦倆總要忠信，不可相離，惱恨或起外心。該互相相待，忍耐，相幫，有福同享，有苦同受，終身和好，依靠天主過日子。

### （附錄） 尊敬老人

老年人雖然肉身衰弱了，到底一輩子出過許多力，受過許多難，有很多經驗，能給年輕人出好主意。青年人聽老年人的話，一定有很大的好處。聖經上說：『守着白頭髮的人該站起來，也要敬重年老的人。』（梅瑟三書十九，三二）可惜有些不好的青年，好輕慢老年人，恥笑他們的耳聾，眼花，腿癱等等毛病。但是俗話說：『爲人不到八十八，別嫌人家癱和瞎。』過幾年的工夫，你也是一個老年人了，你如今恥笑老年人，恐怕到你年老的時候，自己身上的殘壞還不如人家呢！

復習

一：夫婦彼此有什麼本分？（丈夫保護妻子，妻子聽丈夫的命；終身和睦親愛，彼此安慰相待）

二：對老年人該怎樣？（該尊敬他們）

## 第十一篇 天主第五誡（一）愛人如己

第五誡保護人靈魂肉身的性命，不但禁止殺人害人的事，而且還命我們對人行好，就是修愛人如己的德行。所以把這條誡命分作兩篇講，本篇講愛人如己，下一篇講不許殺害人的性命。

這篇講：一愛自己，二愛人，三愛仇。

（要）第五誡命什麼？第五誡命人彼此和睦，彼此相幫。——進教問答四七問

吾主耶穌說：『你當用你的全心全靈全意全力，愛主你的天主，這是第一條誡命。第二條相似的，是你當愛人如己。』（瑪爾谷十二，三〇—三二）要按這話去實行愛人，就該以愛自己的心愛別人，怎麼樣愛自己，也要怎麼樣愛人，如今先說明這個道理。

## 壹 愛自己

### (甲) 該怎樣愛自己

人若真愛自己，就該按天主的聖意。天主造人的時候，賞了人生活的本能，就是按時候吃飯，穿衣，工作，休息。隨天主的聖意做這些事，就是善工，能相幫我們升天堂。人是靈魂肉身兩樣合成，靈魂藉着肉身活動，肉身隨靈魂的領導做事。比方靈魂要恭敬天主，要和人來往，都要靠着肉身。靈魂得聖事的恩典，也要靠着肉身：領洗的時候，神父把水倒在頭上，念付洗的經言，這時靈魂就得天主的寵愛，赦免了原本諸罪，得了潔淨，成了天主聖三的住處。別的聖事也靠着肉身纔能得。人死後肉身雖然壞了，但世界窮盡時還復活，和靈魂同享永遠的福樂。從此可以知道肉身也很尊貴，也要照顧他，好幫助靈魂事奉天主。更該按天主的聖意照顧靈魂，使他能盡到事奉天主的本分。

### (乙) 照顧肉身不要過度

按上面所說，肉身該順從靈魂，做靈魂的器具。你若拿着肉身過於尊貴，溺愛他，他一定要引誘你犯罪：懶惰，貪饕等各種毛病都要發生了。你越不肯克制肉身，他的偏向越大，最後靈魂沒有一點力量，倒成了肉情的奴隸。所以真愛自己的人，決不過於疼愛肉身，却常壓制他，叫肉身多為靈魂的事吃苦。為這個緣故，聖教會定了大小齋，叫我們按時候遵守。又叫我們效法耶穌和聖人的表樣，壓服肉身使他做靈魂事奉天主的工具。

### (丙)要叫靈魂作主

肉身貪圖世上的福，但這福是虛假的，暫時的。人若過於重看世上福樂，就難得永遠的真福。所以說要使肉身聽靈魂的命，不可上了偏情的當，貪一時的假快樂，失落了最完備的大福。你現在明白了道理，有了事奉天主的心，這就是靈魂的意志。可惜不久肉身的私欲偏情要來阻擋你，你想做好教友，善守主日，肉身却懶惰，不肯為靈魂出力。這樣把規矩顛倒了，肉情要支配靈魂。



你們知道了怎樣愛自己，務必常使靈魂作主，壓服私欲偏情，早晚也做點克苦肉身的事，如少吃飯，多勞動，壓服偏向，常叫肉身順從靈魂的主意，纔有得天堂永福的盼望。

復習

天主爲什麼立第五誡？（爲保護人靈魂肉身的性命）  
爲此人該做什麼？（愛人如己）

先當愛誰？（愛天主）

甲 一：人有愛自己的本分嗎？（有）  
二：該怎樣愛自己？（按天主的聖意照顧靈魂肉身）

乙 一：溺愛肉身有什麼害處？（容易犯罪）  
二：聖教會怎樣引導我們克苦肉身？（定大小齋）

丙 一：叫肉身隨便圖世福有什麼不好？（難得永福）  
二：所以該做什麼？（克制肉身叫靈魂作主）

三：肉身隨從靈魂有什麼盼望？（同靈魂享永遠的福樂）

## 貳 愛人

### （甲）愛人如己

愛人該和愛自己一樣，纔是愛德。譬如你願意人家尊敬你，你有高興的事，願意人家同你一齊喜歡；你遭了困難，希望人家陪你難受，盡力幫助你安慰你，同樣你也應當對人家這樣做，如吾主耶穌說：「凡你們願意別人為你們做的，你們也該為別人做。」（瑪竇七，一二）

反過來說，你不願意別人給你做的壞事，如惱恨你，妄證你，待你不公道，洩露你的過失等，你當然也不可對別人這樣做。聖經上說：「你不願意別人叫你遭什麼難，也不要使別人遭那個難。」（多比亞書四，一六）就是孔子說的：「己所不欲，勿施於人。」意思就是：自己不願意人那樣待你，你也不要那樣去待人。

### （乙）該為天主的緣故愛一總的人

聖女加大利納一天向耶穌說：「我的耶穌！你命我愛人，我却不能這樣做。因為除你以外，什麼人我也不能愛。」耶穌給她說：「誰真愛我，誰也愛我所愛的諸物。」耶穌這句話是教訓我們，要為天主的緣故愛一總的人。因為衆人都是天主所愛的兒女，靈魂是天主的肖像。衆人都同我們一樣，賴耶穌的救贖，有了升天堂的盼望。雖然在一些人靈魂上，天主的肖像被罪惡殘壞了，到底天主本性的肖像，如靈魂是神體，有明悟記含愛慾，不死不滅等，却總不能消滅。聖奧斯定說：「因為人是天主的肖像，所以連惡人我們也該愛他。但不要愛慕人的罪過，該愛慕人，因為是天主的工程。罪惡却是從人來的。」

### (丙)耶穌講的愛人的比喻

因為古經上說了：「該愛你的近人如己。」就有一個法利塞人問耶穌說：「誰是我的近人呢？」耶穌設了個比喻說：「有一人從日路撒冷往葉里各去，路上被劫路的強盜搶了，把他打個半死就跑了。有一個司祭從那裏經

過，看見那人就過去了。又有一個輔祭的，也一樣過去了。末了來了個撒瑪利亞人，一見那受傷的人，就動了憐憫的心，上前包好他的傷，扶他騎着自己的牲口，送到店裏照顧他。第二天拿出兩塊銀錢來交給店主說：「你照管這個人吧，若錢不夠了，我回來再多給你。」——這三個人，你看誰是那受傷的近人呢？」他說：「是可憐他的那一個。」耶穌說：「你說的對，你也照樣做吧。」（參看路加一〇，一二五等）

猶代亞人同撒瑪利亞人有仇，所以耶穌特意講這樣的比喻，這是說無論什麼人，只要遭了難，就是我的近人，就應當救他。這纔是真愛人的憑據。人大半都是見誰富貴，誰有面子有勢力，或長的俊，或爲得誰的恩惠，就愛慕誰。這愛情不對，不是爲愛天主，是爲自己的偏情，是引誘人犯罪的私愛。該愛衆人，不管能不能得他的恩典，不圖自己的好處。

有一天耶穌被請赴席，向請他的人說：「你請客坐席，不要請你的朋友，弟兄，親戚，及有錢的鄰人，怕他們也要請你，報答了你。你幾時擺席，

最好請貧窮人，殘廢人，癩腿瞎眼的人，你這樣更有福了，因為他們不能報答你。到復活的時候，必有你的報答。」（見路加一四，一二—一四）

### 復習

甲：該怎樣愛人？（該愛人如己）

乙：該爲什麼愛人？（爲天主的緣故）

一：天主怎樣發顯愛人的心？（造人救贖人賞我們很多的恩典）

二：誰是我們的近人？（一總的人）

丙：述耶穌講的愛人的比喻。

### 叁 愛仇人

（甲）爲什麼該愛仇人

要愛一總的人，自然也得愛仇人，耶穌命我們說：「你們該愛你們的仇人，給惱恨你們的人行好；欺負你們，毀謗你們的，你們要爲他們念經。」（瑪竇五，四四）這纔是真正的愛德。若光愛那愛自己的，却惱恨仇人，就不

算成全的愛德了。我們愛仇人，不但爲聽天主的命，也爲效法天主聖父的表樣，所以耶穌說：「這樣好叫你們做聖父的兒女；聖父叫太陽照善人，也照惡人；下雨爲義人，也爲不義的人。」（參看瑪竇五，四五）天主親自給我們立了愛仇的表樣，我們想做天主的兒女，也該效法他無窮的愛情。

### （乙）耶穌及聖人的表樣

吾主耶穌一生常有愛仇的心，在臨死的時候更顯出來了：仇人釘他十字架上，在極大的痛苦中，還凌辱他惱恨他。耶穌不但不發怒，反更可憐他們，爲他們念經：「父啊寬赦他們吧！因爲他們不明白自己所做的事。」你看！耶穌在將死的時候，還爲仇人轉求聖父，這個愛仇的心真到極點了！聖人都效法耶穌愛仇的表樣。頭一個爲耶穌致命的聖斯德望，惡人用石頭砸死他的時候，他爲砸他的人念經說：「求主不要把這罪歸於他們。」（宗徒行實七，六〇）

### （丙）怎樣愛仇人

我們不但說愛仇的話，更該同耶穌一樣做愛仇的事。仇人得罪了你，謀害過你，你要寬免他。天主經上說：「爾免我債，如我亦免負我債者。」這就是說，求天主寬免我的罪，如同我寬免得罪我的人一樣。也不要遲延同仇人解和，聖保祿說：「不要叫太陽落在你們的忿怒上。」（厄弗所書四：二六）就是若和人家有了仇恨，要設法當天和好。仇人不肯同你和好，你也要和氣待他，不要做得罪他的事。仇人遭了患難，也得盡力救助。這種事確是不易做，總要多求天主幫助，好能修真心愛仇的德行。

### （丁）領洗前要同仇人和好

你在領洗前，該預備好自己的心，所以要想自己同別人有仇嗎？也許從前人家同你打過官司，結下冤仇，你因此惱恨他。他有好處你就難過，他受害你就高興，總不肯同他和睦。有這種事在領洗前都得寬免，設法解除仇恨，彼此和好。若真一時辦不到，至少從心裏寬免他，總不記仇了。

復習

甲 一：爲什麼愛仇人？（因爲該愛一總的人，又是耶穌的誠命）

二：耶穌怎樣教訓我們愛仇？（教我們效法天主聖父）

乙：耶穌怎樣愛仇？（爲仇人念經，替仇人死）

丙 一：該怎樣愛仇？（一寬免仇人，二與仇人和睦，三救助仇人的患難）

二：有不和睦的人該怎麼樣？（該設法和好，不肯和睦的不得罪之赦）

丁：領洗前若有仇人該做什麼？（和好）

## 第十二篇 天主第五誡（二）不許殺害人的性命

第五誡禁止什麼？第五誡禁止殺害損傷自己，或別人的靈魂肉身，並相幫人做這樣的事。

——進教問答四八問

這篇講：一不許殺害自己的肉身，二不許無理殺傷或害人的性命，三不許害人的靈魂，四害了人的性命應該賠補。

壹 不許殺害自己的肉身

（甲）不許自殺



人的性命是天主賞的，還得天主收回去，人沒有權柄殺自己。可惜有些人爲免禍患，或做了丟臉的事，或爲厭世，就跳井，上吊，吃毒藥，或用別的法自殺。自殺是很重大的罪，難免下地獄。教友若故意自殺了，不許按聖教會的禮節殮葬，叫人知道聖教會反對人自殺，警戒人不犯這個大罪。自殺的人，若是心裏不明白，或受的打激太厲害，一時神經錯亂了，這樣盼望還得天主可憐。

### (乙) 不許害自己的性命

有許多人雖然不簡直自殺，却也傷害自己的性命，如過度喝酒，吸毒品，如大煙，白麵，等使身體慢慢中毒早死。犯這個罪又損害財產和名譽，有多少人先很好過，因着這個毛病破家蕩產，一家人都沒有衣食，兒女也成了廢人，或流爲盜匪。因此這罪成了許多罪的根子。

#### 復習

甲：人許自殺嗎？（不許）

乙：還有什麼害自己性命的罪？（喝酒過度吸食毒品等）

## 貳 不許殺傷或害人的性命

### （甲）不許無理殺人

頭一個殺人的兇手是加音，爲嫉妬打死他兄弟亞伯爾，天主責備他說：『你做了什麼事？你兄弟的血喊我替他報仇。你是可咒罵的！你種地地不長什麼。你在世上東跑西奔，不得平安。』天主很厭惡這個罪，在世上立時罰加音，若不痛悔做補贖，死後還該下地獄。衆人也拿着殺人的罪十分兇惡，可見這罪是很重大了！我想在你們中間不但沒有殺過人的，也沒有懷這種惡念的。要多求天主相幫，總不犯這樣的大罪。

### （乙）有時候許殺人

有很適當理由的時候，也許殺人。一，爲保護自己或別人的性命財產。比方有強盜要殺你，若不殺他就不能保護自己的性命，這樣就許先殺他，他死了你也沒罪。但是若打傷他就能保護自己，也不可害他的性命。二，政

府有定人死罪的權柄。如土匪強盜，或殺人的兇犯，或擾亂國家違犯法律的罪人等，政府都能按法律處死他。三，當兵的爲保護國家，在打仗的時候若按規矩殺了敵人，也不犯罪。

(丙)不許打架傷人或謀害人的性命

和人吵架打罵，很容易使人受傷。若是爲忌妬的緣故，設法叫人家遭難，或嫉妬人得福，喜歡人得禍，惱恨人，或同人家有仇不願意寬免，想法報仇謀害人，都是第五誠的罪。待人太苛刻，也能害人的性命。比方有一種惡脾氣的人，常欺壓老實人，使人難過傷心，他反覺着高興。有些主人上司光想發財，不顧工人的害處，督催工人拚命做活，工人因此害病早死。或虐待工人屬下，不給夠用的工錢，反用許多法子刻薄工人。這些罪不但犯第五誠——容易傷害人的性命，並且又犯了第七誠不公道，雖不明明殺人，還是很重大的罪。

甲 一：天主爲什麼罰加音？（因爲殺他兄弟）  
二：許無理殺人嗎？（總不許）

乙：在什麼光景下許殺人？（一爲保護自己或別人的性命，二政府罰犯法的人，三打仗的時候）

丙：怎麼害人肉身的性命？（一無理打傷殺人，二無理傷人的心，罵人，惱恨嫉妬人，不和睦，不寬免人，或上司虐待屬下等）

### 叁 不許害人的靈魂

（甲）不許害自己的靈魂

靈魂的本性不死，人也害不了他。人領洗得天主的寵愛，靈魂就添了個新生命——超性的生命。有這性命的靈魂十分美妙，是天主聖三的宮殿。但人一犯小罪，就使靈魂沾染了污點，小罪越多，靈魂越髒，好像人臉上長瘡一樣。可是小罪雖很沾污靈魂，還不失落靈魂的超性生命。毀壞超性生命的是大罪。人一犯大罪，超性的生命立刻沒有了，靈魂如同死了，不能立

功勞升天堂，反該受地獄永苦。

你領洗的時候靈魂得了這個超性的生命，要永遠保存着他，更得小心不犯大罪，壓服私慾偏情：如驕傲，嫉妬，迷色，貪饕等。若不幸犯了大罪，就快發痛悔，妥當辦告解，好得天主寬免。

### (乙)不許害別人的靈魂

害別人的靈魂就是引誘人犯罪。比方守着人說壞人名譽的話，邪淫話，聽見的人心裏喜歡，跟着你學，這樣他們犯的罪當然是你引誘的。或是守着別的教友行異端，犯主日，犯小齋，他們也學你的壞表樣犯了罪，不也是你的過失嗎！

若特意引人犯罪，如挑唆別人罵人，損壞人的東西，叫別人不守主日，或引誘人犯邪淫的罪等，自己的罪更重大了。你引誘的人死了下了地獄，必定永遠罵你，你也沒法賠補他受的了。

耶穌拿着立壞表樣的罪和引誘人犯罪十分厲害，他格外警戒人不要引誘小

孩犯罪：『誰若引誘這信我的小孩子當中的一個，犯了罪，不如把磨磬石拴在他脖頸上，沉他在深海裏！』（瑪竇一八，六）就是說，引誘無罪小孩犯罪的，比明明殺人的兇手還厲害！另外做父母長上的，更要留心給孩子屬下立好表樣，因為父母長上的一舉一動，兒女屬下都很看重，不論好壞都好隨從。若立壞表樣，能引誘許多人犯罪，自己的罪也更加重大了！

### 復習

甲

- 一：怎樣是髒污自己的靈魂？（犯小罪）
- 二：怎樣是殺自己的靈魂？（犯大罪）

乙

- 一：怎樣害別人的靈魂？（引誘人犯罪）
- 二：怎樣能引誘人犯罪？（一立壞表樣二故意引人犯罪）
- 三：耶穌怎樣警戒立壞表樣的人？
- 四：什麼人該格外立好表樣？（父母和長上）

### 肆 害人的性命應該賠補

### (甲) 賠補人肉身的性命

無理害了人的肉身，使人受傷不能做事，或破費了錢財，這些害處都該賠補。被害的人死了，他還有該養活的人，也因此受艱難，你要得罪之赦，也該盡力賠補他們，救濟他們的困苦。

### (乙) 賠補人靈魂的性命

靈魂的性命受害，比肉身受害更有關係，肉身的害是暫時的，靈魂的害是永遠的。若是被你引誘犯罪的人，又引誘別人犯了罪，這樣一個引十個……一百一千個人犯罪，都因你一個人的表樣引起的，想叫他們都改過，真不容易。你犯了這樣的罪，要謀補救，要緊多為他們念經。為做這樣的賠補，有時也可以登報聲明自己的罪過，請眾人寬免，不要留心那個壞表樣了。可見賠補人靈魂受的害真非常難，所以當緊小心不犯這種罪纔好。

### 復習

甲：殺或傷害了人的肉身該做什麼？（該盡力賠補人所受的害）

乙：害了人的靈魂容易賠補嗎？（很不容易）

## 第十三篇 天主第六誡和第九誡——當保守潔德

（要）第六誡命什麼？第六誡命人保守潔德。

（要）第九誡命什麼？第九誡命人保存靈魂的潔淨，不想邪念。

第六誡禁止什麼？第六誡禁止一切相反潔德的言行，又禁止投邪淫的機會。

第九誡禁止什麼？第九誡禁止人喜歡不潔淨的思想，或願意犯不潔淨的罪。

——進教問答四九，五〇問

這篇講：一該保守潔德，二相反潔德的罪，三怎樣保守潔德。

### 壹 該保守潔德

#### （甲）什麼是潔德

天主造了亞當厄娃，叫他們成正夫正妻，給他們傳生人類的本能說：「你們要生養衆多，充滿普世。」（梅瑟一書一，二八）從那時起人類代代相傳，直到現在，果然充滿了世間。按天主的誡命，人不許隨意妄用生殖的能



力，就是正式婚配的夫婦，也要遵守正道。夫婦如按天主的聖意做，就是保守潔德。

### (乙) 要保守潔德先該端正退誘惑

人因原罪生的私慾偏情，很易受誘惑想不潔的念頭，說不好的話，或犯不潔淨的罪。人一起這個邪情還不是罪，光是犯罪的原因。該盡力壓制這個誘惑，免得上當犯罪。人穿衣裳，一面爲保護身體，一面也是爲保守潔德。所以你穿衣裳不要專講究鮮亮好看，注意潔淨整齊就夠了。又要留心自己的舉動端正，說話穩重，謹慎的保守潔德。這樣也容易免不潔淨的思想和色情誘惑。

關於退不潔淨的誘惑，達尼爾先知記述過貞婦蘇撒納的行實。有兩個老年人要引誘她犯罪，蘇撒納雖然知道這兩個人是衆人所尊重的，但總不順從他們。他們嚇唬她，要在衆人面前說她的不實殺她。蘇撒納却仰望天主嘆惜着說：「你們叫我實在進退兩難。若是我隨你們的意義就該死。若是不

隨，也脫不了落到你們手裏。我還是寧願意沒有罪落到你們手裏，倒不願意在天主跟前犯罪。」（參看達尼爾一二三章）

### （丙）爲什麼保守潔德

人人都該保守潔德，這是天主第六第九誡的意思。聖保祿說：我們的肉身是天主的宮殿。（參看各林多一書六，一九）天主聖三喜歡住在潔淨人的心裏，又有無數的天神聖人在週圍，使人的心比聖堂都尊貴了，因此人不可凡事隨私意自主，真正管我們靈魂肉身的是天主。天主聖子降生，又爲人流盡他的寶血，提高了人的身價，因此我們也該尊重自己，萬不要貪不潔的快樂，污辱了靈魂肉身。天主格外喜歡終身貞潔的人，吾主耶穌揀選至潔淨童貞瑪利亞做他的母親，保守潔德的聖若瑟爲他的鞠養父。在宗徒中，他又特別喜愛守貞的若望。你雖不能終身守貞，只要專心保守潔德，思言行爲總不貪圖暫時邪樂，天主也必另外喜愛你，死後賞你永久的真福。「潔淨人在德行光亮中多麼美好，他的紀念不能失，在天主和人台前

受讚揚。在世上的時候人效法他，死了以後就想念他。永遠戴得勝的花冠和無玷的勳章。」（智慧書四，一——二）有潔德的同時也有愛天主愛人的德行，潔德引人歸向天主，容易升天堂。耶穌說：「心裏潔淨的是真福人，因為他們要得見天主。」（瑪竇五，八）可見潔德給人多大的福樂，這個體面比世上一切繁華貴重多了，若是人能看見靈魂上的這個光景，必定萬分驚訝。

復習

甲：什麼人是保守潔德的？（壓制邪淫偏向的人）

乙：要保守潔德先該怎樣？（肉身該端正）

丙：一保守潔德有什麼理由？（一有天主的命，二潔德是最尊貴的德行，

三天主聖三住在潔淨人靈魂上，許多天神聖人圍着，四天主第二位降生救贖我們，五耶穌特舉童貞瑪利亞為母，六衆人都喜歡潔德，七潔淨人升天堂）

## 貳 相反潔德的罪

### (甲) 邪淫的害處

保守潔德的人是可尊敬的，到底誰犯了不潔淨的罪，在天主台前也是最醜陋可恥的。並且犯邪淫罪不但污穢靈魂，也使人的肉身受害生病，人得了這種病就被眾人厭惡躲避，受人的譏笑輕看。有邪淫毛病的人也不容易回頭，因為他的身心全被邪情迷惑，沒有悔改的主意和精神，甚至有的總不回頭。

無論如何，我們該十分操心躲避第六及第九誠上的罪，免得生前或死後受天主的重罰。從前有一個明白人說：「一百個下地獄的人中，九十九個是因着邪淫；其餘的那個人也不能沒有這個罪。」

### (乙) 什麼是犯邪淫

人的肉身是天主造的，很美好，本沒有什麼不妥的地方。各人有相當的緣故，看本身不當看的地方也沒有罪。醫生為治病，或別人為要緊的緣故，

能驗看人的肉身；但總不許存不好的意思，看自己或別人的身體。也不許看不好的像，有這類的像該快把牠燒了。還有一些不好的書籍報紙，看了使人好起邪念犯邪淫，如同靈魂的毒藥，更不可看。心裏想不好的念頭，聽不好的戲，也是犯第六或第九誠的罪。說不潔淨的話，或唱淫曲，更能引誘別人犯罪。你總不要這樣，若別人守着你說不好的話，就快躲開，更好勸他不說。引誘別人或小孩犯邪淫的人，如同活魔鬼，他引誘無罪的人犯罪，簡直是幫助魔鬼拉人下地獄。你該拿主意領洗後，另外不犯第六誠的罪。如今大略說幾個第六誠和第九誠的罪作例子，別的也就明白了。一思想或願意辦邪淫的事，二看淫像淫書，三聽或說不潔淨的話，玩摸自己或別人不潔淨的地方，或行邪淫的事，五不躲避犯邪淫的機會。這些光景都該小心畏避，總不可投犯邪淫的危險。你若因爲不明白的緣故，還有這種毛病，如今就趕快改過吧。

復習

甲 一：犯邪淫罪有什麼害處？（一受人輕慢，二得惡病）

二：犯邪淫罪的該怕什麼？（下永遠的地獄）

乙：略說相反第六和第九誡的幾種罪？

### 叁 怎樣保守潔德

#### （甲）效法潔德的主保

如今略說潔德主保類斯的表樣。一五六八年類斯生在義國貴族家。他很小的時候，就被看護他的人稱做小天神了。還沒開明悟時，跟着當兵的學了幾句不大潔淨的話，後來一輩子後悔。他從小熱心念經，九歲時就發了終身守貞的願。開聖體以後，常熱心領聖體。他又很用心讀書，勤行克苦，每主日守三天大齋，常自打苦鞭。宮裏的豐盛筵筵他都不吃，少睡覺，常念經。當他在西班牙皇宮裏做書僮時，仍然恒心謹守五官，眼不看邪色，也總不聽戲，他把不好的書都燒燬，凡是能引誘他犯罪的事物，立刻除去。一次有個老年人，守着他說了句不潔淨的話，他很生氣走了。後

來入了耶穌會，終於在看護瘟疫病人時，自己也受傳染害病死了。他這樣一輩子極力保守潔德，如今在天堂上，也要享受特別的大福。你不要說聖類斯這樣太過，反該盡力效法他，在你的一生中一次也不犯不潔淨的罪纔好！

### (乙) 躲避邪淫的機會

爲保守潔德最要緊的，凡能引誘我犯邪淫的事，都該避免。比方你認識一些壞人，好說不潔淨的話，稱讚不潔淨的事，譏笑有潔德的人，這種人爲你很有危險，若是意外的遇着他們，就說些推辭的話避開他。也不可看引誘你犯罪的物件，如淫畫淫書，或看人不端正的穿著，聽淫戲等。

懶惰，遊手好閒，多喝酒，飲食過度，最好受邪淫誘惑，因爲沒有精神，也常常容易順從犯罪。你煩惡這種人，不喜歡同他接近，但只怕你也懶惰，光是沒有他那麼厲害，你也喝酒，只是比他們喝的少；到底這個小毛病你若不改，時候長了恐怕比他們還甚。所以你總別沾染能刺激人犯罪的這些

毛病。

### (丙)多念經勤領聖事

前面說的法子是人人能用的，但這本性的方法爲躲避邪淫的罪不夠，因爲人性太軟弱。你看葡萄樹，牠自己的能力長不起來，只會爬在地下，一經日曬雨霖，就要腐爛，若纏牠在架上，便能生長結果。這比方表明人的靈魂，自己軟弱無能，幸而我們有一些法子，能幫助我們不犯邪淫的罪。就是依靠天生和天神聖人的相幫。每天早晨念經，求吾主耶穌及聖母瑪利亞，或自己的護守天神，保護你當天不犯不潔淨的罪。最合適的經就是：「我之主母我之母，我全全獻已於爾，亦以證我真實爲爾孝子。即將我自我耳我口我心，我全靈全身，今日無不爲爾託付慈母。我既皆屬於爾，乃爾保護我，一如屬於爾之物。」該時常默念這端經，求聖母相幫保守潔德。另外望彌撒的時候，懇求耶穌賞賜這個聖德。

爲保守潔德除了念經以外，更好勤領告解聖體。告解聖事能加增寵祐，幫



助躲避犯罪的機會。你常妥當告解，天主準賞賜你退誘感的神力。並且神  
父有經驗，能指教你一些得勝誘感的法子。領聖體是領一總聖寵的根源，  
吾主耶穌，他是潔德的模範，住在你心裏。你領聖體後格外求他保護，  
不犯邪淫罪，他必定允你的祈求。爲保護潔德該幾次領聖體，可參看本書  
第三册論勤領聖體的道理。

### (丁)盡力退誘感

有時心裏起邪情，引你思想或願意犯邪淫，你一覺着這個誘感該立時想別  
的事，若閒着就找活做，或同人說話，或看書，可不要心慌。若這樣誘感不  
退，該求吾主耶穌及聖母瑪利亞，求護守天神相幫。有人一受誘感就以爲  
犯了罪，這個思想不對，只要良心反抗誘感，不願意犯罪，受誘感時念  
經，那麼他不但沒犯罪，還有退誘感的功勞，離天主更近了。有一個聖人  
受了很厲害的誘感，魔鬼越引誘他，他越依靠天主退誘感，後來天主發顯  
給他，聖人問說：『我受誘感的時候你在那裏？』天主說：『我還在你心裏

住着，可幸你把誘惑得勝了。」

### (戊)默想天主無所不在無所不知

常想無論在那裏，天主都清清楚楚的看着你，知道你的心思意願，你說的行的，私審判時按這些定你的賞罰。更得記着你隨時隨地能死，若帶着大罪忽然死了，必定下地獄，常這樣想就小心不犯罪了。

### 復習

該怎樣保守潔德？（甲效法潔德的主保，乙躲避邪淫的機會，丙多念經勤領告解聖體聖事，丁盡力退誘惑，戊默想天主無所不在無所不知）

## 第十四篇 天主第七誠和第十誠（勿偷盜，勿貪他人財物）

（要）第七誠命什麼？第七誠命人公道，慈善，大方，欠人的賬及早清還。

（要）第十誠命什麼？第十誠命人知足，不貪分外之財。

第七誠禁止什麼？第七誠禁止害人的財物。

第十誠禁止什麼？第十誠禁止妄貪別人的財物。——進教問答五一，五二問

這篇講：一人有私產是合理的，二該尊重別人的利益，三怎樣是犯第七和第十誡，四賠補不公義的財物。

## 壹 人有私產是合理的

### (甲) 天主造萬物爲給人利用

世上的萬物都是天主造的，天主把這些物件賞給人用，如人能種地，享用地裏的各種出產。這是天主的安排，叫人人有自己的財產，世界有次序，免得搶奪爭鬪。若一總財物都成公有，任人隨使用，人就不能生活了。比方張三看着李四的地好，張三就霸佔他的地。人都這樣隨便，世界準要亂了。可見人有私產纔能養活本家，料理自己的事，這是合理的。

### (乙) 人能用合理法子賺得財產

人能用合理的方法，賺得財產；比方給人勞力掙的工錢，或是兒女承受父母的遺產，或受別人的贈送，都是公道的。可惜許多的人有貪財的心，只嫌財產少，白天黑夜苦心思慮，打算發財的門路，也不管公道不公道。

好像被錢財迷了心，覺着死了也能把財產帶去似的。從前法國巴黎有個要飯的老婦，她臨死時，要求人家把她的要飯棍子和她埋在一塊。人們依她的話辦時，覺得那棍子過於沉重，把它折斷了，纔發現那是一根空心棍子裏頭藏滿黃金。原來那老婦非常財迷，把要飯積蓄的錢換成金子，藏在棍子裏，拿着比性命還尊貴，直到臨死終不肯撒下。像這種愛財如命的人，很有下地獄的危險，因為愛財的心高於一切，比自己的性命都要緊，一輩子光想法聚積錢財，不顧天主的誠命。

### (丙)要善理財產

恭敬天主救自己的靈魂，是人生最重要的大事，天主賞給人財產為養活肉身，也是為幫助人恭敬天主。人順從肉身的私欲浪費財產，吃好的穿好的，嬌養懶惰，這樣不但不為恭敬天主，反更容易犯罪了。所以天主賞的財產不管多少，要緊的該當善用。到審判的時候，天主對這件事要和你清白的算賬：按天主的聖意善用了財產，就有賞報，若妄用了必受厲害的罰。

復習

甲 一：萬物都該歸於誰？（天主）  
二：人的財產是誰賞的？（天主的）

乙：天主許人求財帛嗎？（許）

丙：該怎樣使用財產？（按天主的聖意）

貳 該尊重別人的利益

（甲）勿貪不義之財

天主的聖意，叫各人用自己的財產，也得看重別人的利益，使人的東西各歸於本主。沒有開化的民族也尊重這個道理，非洲西部某地土人的風俗，有人把食物擺在路旁，賣給走路的人，那做買賣的人並不在跟前看着，只在那食物旁邊攔着收價錢的櫃子。走路的隨意用了食物，自會把那食物的價錢攔在櫃子裏，沒有誰偷。這是因為都尊重別人的利益。普天下都是這樣，就少有許多煩心的事。天主的誠命原是這樣，不可無理搶奪，也不許心裏

妄貪。因爲心裏既貪財，也就能進一步去實行偷盜。有的人雖然很富，心還不足，用各樣法子爭奪人家的財產，不顧別人受害，什麼惡事都敢辦：如殺人，放火，強盜，做賊，誣告人，欺詐人等等不合良心的事。——你總不要起貪財的心。

### (乙) 歸還別人的財物

借了人家的錢，或拾着人家的東西，雖然是公道到你手裏的，到底也不是你的。借人的錢該給人付利息，人把錢借給你，自己不得使用了，你理當給他利息，補他的損失。也要按定準的日期，完全歸還人家。拾的東西若知道是誰的，該趕快還給他。若不知道就暫且保存着，等打聽着東西的本主再還他。你爲這事破費了錢，遺失東西的人一定要酬謝你。若真沒有原主認領的時候，你纔能自己留用。

### 復習

甲：心裏貪財爲什麼是罪？（因爲能引人實行偷盜等罪）

乙：借人家的錢或拾着東西該做什麼？（一給人付利按時歸還，二拾的東西送還本主）

### 叁 怎樣是犯第七和第十誡

#### （甲）無理損害人的財物

用不公道的方法害人的東西，就是無理損害人的財物。如敗壞人家的莊稼，器具，或發火燒人家的房子等，都有罪。並且這一類的罪，多半是爲報仇的緣故，所以他的罪更大了。也有時候准許害人的東西，比方一家失了火，救火的人爲防備別的房子延燒，把鄰近的房子拆毀，這樣雖然害了人的財物，也沒有罪。

#### （乙）偷盜

偷是暗地拿人家的東西，比方偷錢，偷衣物，偷莊稼等各樣的法子。偷的東西多，是大罪；偷一件價值很少的東西，是小罪。但是若偷窮人的，雖然是一件小東西，也能成爲大罪。

盜是明搶人的東西，比暗偷的罪更大。同時還能犯別的罪，如殺人放火的強盜，綁架的土匪。

### (丙)欺騙人放重利

商人做買賣不公平，欺騙人的錢，比方大秤買，小秤賣，或尺寸升斗不夠數，或是賣的貨物是假的，這些法子和暗偷人的錢是一樣的罪。寫假約，用假票子，造假商標，冒充人家的牌子，都是欺騙人的罪。

和這些罪相同的是放重利，比方有人急於用錢，借你五十塊錢，一個月後就叫他還你六十元，這就是放重利。商人故意抬高物價，或有飢荒的年頭囤積糧食，賣很貴的價錢使人受很大的害，這都是不公道的罪。

### (丁)相幫人犯這一類的罪

相幫人偷盜，當接手，或是存贓物的人，和偷東西的人有一樣的罪。幫助土匪綁票，當窩主，或給土匪出主意，也和土匪犯一樣的罪。甚至有時比土匪犯的罪更大。若知道一件東西是賊偷的贓物，也不許貪賤買，就是接



公道價錢買也不許，因為那也間接相帮他損害人的財物。

復習

怎樣是犯第七誡？（甲故意損害人的財物乙偷盜丙欺騙人放重利丁相帮人犯這一類的罪）

肆 賠補不公義的財物

如今先講一個故事：美國某地方鐵路局長的辦公室，一天來了一個老婦人，把一個信封放在桌上，說道：「這裏頭是我欠局長的錢。」局長很奇怪的問她是什麼意思，她就說：「在二十年前的一天，我同我丈夫帶着我的孩子來乘火車，賣票員看着我的孩子小，說還不用替他買車票。其實他已經到了花車價的年齡了。現在我的丈夫和孩子都死了，我想在我死以前，一定要賠補那個車價，就是這二十六元零五分，本利都有了。我早想賠補，但是窮得還不起。現在還了賬，我心裏可平安了！」

這老太太的辦法奇怪嗎？不，這正是對的。因為人有不公道的財物，或損

壞了人家的東西，若不賠補就不得赦罪。賠補的方法有四條：

一誰該賠補：誰犯了偷盜的罪，損壞了人的東西，欺騙過人的財物，或放賬取重利，誰該賠補。相幫犯罪的人，也有賠補的本分。

二賠補什麼和賠補的時候：該把原物——不公道的財帛或贓物——還給本主。若沒有了，或已經壞了，該按那物件的價值賠補。不能立時賠補全數，能賠補多少就賠補多少，幾時有法子就該完全賠補。連人家受的別的損害，如應得的利息，也該設法賠補。

三賠補給誰：這個問題好說，偷了誰的物件，或損壞了誰的東西，就賠補誰。若是那本主已經死了，就交給承受他遺產的人，或還給他的本家人。若一點不知道那財物的本主，可以把這不公義的財物施給窮人。

四怎樣賠補：親自賠補別人的東西，是很難堪，又怕人家知道了，還要告發你，爲你的名譽有大害。所以天主並沒有定這樣嚴厲的規矩，不用明明的賠補，暗地賠補就可以，把那不公義財物託給告解的神父也行，神父替

你還給原主，也不洩露你的姓名。

你若有不公道的財物，或故意損壞了人家的東西，在領洗前要按前面說的方法賠補。若不易辦，或不明白，該去問神父，總要能賠什麼，就盡力賠補。

復習

一：誰該賠補？（得或存不公道財物或損壞人東西的人）

二：賠補什麼？（原物件或牠的價值）

三：幾時該賠補？（該立時賠補，不能立時賠補，就得設法快賠補）

四：賠補給誰？（原主或繼承他遺產的人）

五：怎樣賠補？（暗地賠補就可以）

六：領洗前對這事該做什麼？（有不公道的財物趕快賠補）

### 第十五篇 天主第八誡（勿妄證）

（要）第八誡命什麼？第八誡命人誠實，是說是，非說非，謹口慎言，保護人的

名聲。

第八誡禁止什麼？第八誡禁止說虛話，妄謬人，屈枉人，壞人的名聲。

——進教問答五三，五四問

這篇講：一人該誠實，二保護人的名譽。

## 壹 人該誠實

### (甲) 耶穌的表樣與教訓

有一天耶穌和他的仇人——法利塞黨——辯論，向他們說：「你們誰能指責我有罪呢？我既然把真理告訴你們，你們爲什麼不信服我？」（若望八，四六）耶穌說這話，是向他仇人表示，若見他有什麼罪，格外他若有不誠實的事，他們可以證明出來。他們却沒有說一句話。我們不能疑惑，假使他們能指明耶穌有罪的話，早就大聲宣傳起來了。他們沒有話說，實是因爲耶穌沒有心口不合的行爲。耶穌也向他的仇人說了：「……魔鬼爲你們的父。你們的父所盼望的，你們就喜歡做。他從起初就是兇手，不在真理上站

着，因為真理不在他心裏。……（若望八，四四）從這句話可知道，說瞎話的人彷彿魔鬼。相反的，誠實人也特別像似天主，天主是一切真理的根基，人誠實就與天主特別相仿。耶穌很愛誠實的人，却常責斥假裝善人的法利塞人；他引導許多罪人悔改，比方寬赦過犯罪的婦女，招收稅官（瑪竇）做他的宗徒；感動臨死的右盜回頭，感化仇害聖教的保祿歸化等，但沒有一個說瞎話的人，能得接近過他！

### （乙）誠實的重要

耶穌的教訓和表樣，清楚說明了誠實的重要。世俗人也愛慕誠實人，尊敬他，依靠他，把自己的事託給他，喜歡同誠實人交朋友。世界上的事，多半都靠誠實信用保障着，人人都誠實，各種社會事業纔能進行。若人人不守誠實，全世界都要亂了，變成一個撒謊欺騙的大戲場。預備領洗的教友，該先去掉說謊和虛偽的毛病，無論待人接物，思言行爲都要誠實，記住耶穌的教訓：「你們的話，是就說是，非就說非；若再多

說，就是從惡來的。」(瑪竇五，三七)

### (丙)說瞎話

故意說心口不合的話，就是說瞎話。人有時說的話不對，是因為不知道，或沒想起來，這不算說瞎話，也不是罪。有時人問你一件秘密的事，或無理問你不該說的事，你不能洩露，在這種光景可說別的無關的話，也不可說瞎話。說瞎話的罪很多：比方(一)為開玩笑叫人高興，說不實在的話。人有時候喜歡這樣的話，天主却不喜歡。(二)說瞎話為免受責罰。多數人不喜歡這樣的辦法，都讚成在危險時勇敢說實話的人。你不敢直接說出丟臉的事來，能說雙關話，用繞灣的說法暗示出來。(三)為救別人，或為免人家受害就說瞎話，拿這事不要緊，有時還當作好事，其實這也是犯罪。以上所說的大概都不是大罪，到底也是得罪天主，天主十分不喜歡不能不罰。還有一種為害人說瞎話的，比方某甲妄證某乙，說他偷了錢，其實某乙沒有偷。說這種瞎話容易有大罪。

### (丁) 假裝善人

前面說的是嘴裏說瞎話。假裝善人就是行爲上說瞎話，譬如某人託神父找事做，爲顯自己熱心，守着神父常進堂，大聲念經，勤領聖事，神父不在跟前就冷淡。這就是假裝善人。吾主耶穌最厭惡法利塞人，就是因爲他們在衆人面前好假裝善人，人若一不見他們，就無惡不作了。耶穌責斥他們說：「：你們如同粉白的墳墓，外面好看內裏却充滿死人的骨骸，及各樣污穢之物。」(瑪竇二三，一二七)這比方是說，人若光外表裝好人，心却存着奸詐虛僞，就如一個刷白的墳墓，外邊修理的雖然好看，心裏仍是污穢不堪，滿了罪惡的。你們做了教友不要這樣，凡事要從良心起頭，只要良心潔淨，比外面的體面好多了。

#### 復習

甲：耶穌拿着誠實怎樣？(是很重要的德行)

乙：交接來往爲什麼要誠實？(不誠實彼此不能信任)

一：怎麼是說瞎話？（說心口不合的話）

丙 二：什麼時候好說瞎話？（一開玩笑二怕丟人三爲帮助别人四爲害人）

三：可以說瞎話麼？（總不可）

丁：可以假裝善人嗎？（不許）

## 貳 保護人的名聲

### （甲）好名聲是人的財寶

人有靈魂肉身兩樣，到底靈魂比肉身尊貴。所以靈魂的名聲也更有價值。可惜多數人都以爲肉身比靈魂重要：有人長的俊美，面容身材都好看，衣裳又漂亮，人家一見就羨慕他，誇讚他；或是人很富貴，住着華麗房屋，有許多僕人伺候，呼奴喚婢多麼威風，在衆人眼裏也就有情面。到底這些名譽都是虛假的，爲靈魂一點好處沒有，恐怕反是大禍！

還有些大明悟的，博學多能的人，或因才能出衆保衛國家，建立豐功偉業；或發明有益於人的東西，如鐘錶，印刷術，火車，無線電等。這樣當然要



有好名譽，受眾人很大的光榮了。

可是這與靈魂也不一定是有益的。按我們的道理說，最當受人尊敬的，是善心人，在道德上有好名譽的人，這等人遵守天主誠命，善盡職務，上愛天主萬有之上，下愛眾人如同自己，熱心各種愛人的善事。對這樣的人，我們纔該羨慕他，敬重他。這種德行的名譽，比高官厚祿金銀財寶都強，失落了財寶可以再得，但若喪失了德行的名譽，只怕不易再得了。這樣看來，毀謗人家的名聲必定有罪，也容易成爲大罪。

### (乙)什麼是毀壞人家的名譽

(一)無故疑惑人：就是無理猜思人家有不好，比方一個木匠遺失了做活的器具，就猜思是他徒弟偷去啦，但是他徒弟很誠實，實在沒有憑據證明是他偷的。木匠後來又找着他的器具了。這就是無理疑惑人的罪，這個罪容易引誘你說人家沒有的不是，或壞別人的名譽。(二)妄證人誣告人：就是在上司跟前無理告人家妄說人家的過失，或做假見證，替別人說瞎

話，譬如你的麥子少了，你本不知是誰偷的，却指名去在官長跟前告某人說是他偷去啦，你這就是誣告人。你再叫別人和你一氣說瞎話，證明那麥子確是某人偷的，那做假見證的人，就犯妄證人的罪。(三)屈枉人：就是人家有不好，你說的過甚，或憑空捏造人的過失。如你有一個仇人，為毀壞他的名譽，憑空說他是個賊，這樣使他受害。(四)壞人的名譽：就是無理洩露人家的罪過，隱藏人家的長處。有時許洩露人的不好，就是為叫他悔改，可以把他的毛病給他的上司說明，好叫他改正那個人，也能洩露人家的不是。(五)當面凌辱人：比方你生某人的氣，當面說許多使他難堪的話。

有時單聽說壞別人名聲的話也有罪，就是喜歡聽這一類的話。你聽見這樣的話，就可表現出不如意的心來，或說那個人的好處，或用別的法子保護他的名聲。

### (丙)壞了人家的名譽應當賠補

從前講過，犯了第七誠的罪要得赦，就得賠補，毀壞了人家的名譽，也是這樣。妄證或誣告了人家，屈枉了人家，無故洩露了人家的不好，必該賠補人家的名譽，設法使人知道他沒有那個罪，也要賠補人家因此在財產上受的損失。賠補第七誠的罪不容易，賠補人家的名譽更難。有個地方的本堂神父，很爲他管下的教友操心，但有幾個不滿意他的人，就捏造他的不是，毀壞他的名譽。神父聽了這些謠言，難過的害了病，眼看要死，捏造神父不好的那幾個人後悔了，去求神父寬免。神父說：「我一心寬免你們的罪，但是你們該給我做一件事：你們把我的頭枕（鴨絨的）拿到鐘樓上去破開，使裏頭的絨毛颯散到四方。」他們照樣做了。神父又說：「我還有一件事要求你們，就是該往各處去，把那些飛散的絨毛完全收回來。」他們極爲難的說：「這事我們真辦不到了！」神父說：「不錯，你們毀壞我名譽的話，也這樣沒法完全賠補啊！」

從這個故事看出來，毀壞了人的名譽，雖然操心賠補，到底不能完全賠補。

你願意避免這難盡的本分，最好不要毀壞人的名譽。

(丁)領洗前要賠補人家的名譽

或者你犯過爲人名譽有害的罪，你真心痛悔，領洗時得天主的寬免。到底你要得這寬免，該賠補人家的名譽。譬如別人壞了你的名譽，你願意他給你賠補，同樣人家對你也有這個要求。所以你查考良心吧，若有這種罪就趕快賠補，領洗前辦不到，領了洗還是要做。至於賠補的法子，可求神父的主意。更要謹慎，後來總不毀壞人家的名譽了。

復習

一：因着肉身得來的名譽有益嗎？（沒有真益處）

甲 二：什麼是最高尙的名譽？（有德行）

三：爲什麼這個名譽比財帛要緊？（能得靈魂的真益）

乙：什麼是壞人名譽的罪？（一無理疑惑人有罪，二妄證或誣告人，三屈枉人，四壞人的名譽，五當面凌辱人）

丙 一：害了人家的名譽該做什麼？（該當賠補）

二：賠補人家的名譽是容易的嗎？（很不容易）

丁：領洗前也該賠補人家的名譽嗎？（該當賠補）

### 第十六篇 聖教四規（上）

這篇講：一，總論，二，第二規，三，第三規。

#### 壹 總論

聖教會管教友和立誠命的權柄，是從耶穌得的。（參看上卷二十三篇貳丙）聖教會立的誠命，可不是難爲人，是想做我們的慈母，教導我們更完善的守天主的誠命。

在天主十誠外，聖教會又定了一些規矩，最重要的四條就是：一凡主日及一罷總工瞻禮該望全彌撒，二遵守聖教會所定大小齋期，三該妥當告解並善領聖體至少每年一次，四當盡力幫助聖教會的經費。第一規已經講過，（參看本卷第七第八篇）現在先講第二規。

## 復習

- 一：誰交給聖教會立誠命的權柄？（吾主耶穌）
- 二：聖教會爲什麼立誠命？（爲幫助我們救靈魂）
- 三：聖教會最重要的誠命是那幾條？（聖教四規……）

### 貳 第二規：遵守聖教所定大小齋期

#### （甲）守齋的由來

古經上記載尼尼爲城的人犯罪很多，天主降罰他們前，還希望他們回頭，就命約納先知去警告他們，說四十天以後尼尼爲城就要消滅。尼尼爲人信他的話，都穿上苦衣守齋，連國王也做補贖，命衆人回頭。天主見他們這樣做補贖，就寬免不罰他們了。這是守齋的效果。新經記載耶穌也守過齋，就是傳教以前，在曠野守嚴齋四十晝夜不吃不喝，爲聽他道理的人做補贖。從宗徒時代以來，教友爲效法耶穌，又爲紀念他的苦難，也守齋了。這樣漸漸有了現在守大小齋的規矩。

## (乙)守大齋的規矩

一，什麼是大齋：古時教友守大齋，在日落以後才吃當天的一頓飽飯。這個規矩太難守，後來許在日落前吃飯了。現在守大齋，一天只許吃飽一次，或吃午飯或吃晚飯，這一頓飽飯以外，早晨稍微吃點東西，晚晌（或上午）點心也可。至於喝茶水或別的相彷彿東西，不是犯齋。

二，什麼人該守大齋：聖教會不願意教友因守齋損害身體，所以不命小孩及年輕人守大齋。按普通說法，人滿二十一生就算成年了，因此聖教會命領洗的教友，從滿了二十一生後纔守大齋。又因為年老的人，氣力衰敗，所以教友滿了五十九生後，也不用守大齋了。就是從滿二十一生到滿五十九生領洗的教友，該守大齋，望教的應當守這個規矩好預備善領洗。若是病人，孕婦，做重活的，乞丐，或身體軟弱的人，仍不用守大齋。若疑惑自己該不該守大齋，可問神父，求他寬免。若沒有求寬免的機會，就按良心做吧。

三，什麼時候守大齋：聖教會為中國教友定的規矩，一年共有八個該守大

齋的日子，就是封齋月內每瞻禮六，和聖誕瞻禮望日。又因陰歷年間守齋不便，寬免了臘月末日至正月十五半個月內的大小齋。若聖誕瞻禮的望日恰是主日，也不用守大小齋，這樣守大齋的日期真不算多。本來依普世聖教會公規矩，封齋月內除去主日每天都該守大齋，共有四十天；聖神降臨，聖母升天，和諸聖瞻禮的望日，也該守大齋。還有四季大齋，就是在我們這裏有四季小齋的主日內，每次也得守三天大齋。但是我們的慈母聖教會，因為中國奉教的歷史淺，教友又多半貧窮，所以特別寬免減少了。

### （丙）守小齋的規矩

一，小齋的意義和由來：小齋的日子不許吃肉或喝肉湯，凡牛羊豬肉，或雞肉等都不許吃，但許吃魚和別的水族的肉，或用煉過的脂油調菜。和這相仿的規矩從很早就有，就是天主在地堂裏禁止亞當厄娃吃命果，後來不許猶代亞人吃豬肉。猶代亞人很嚴厲的遵守這個誠命，聖經記着徐利亞國王強迫一個名叫厄倆匝的猶代亞人吃豬肉，這個人已經九十歲了，但他寧



死不犯這個規矩。有幾個人可憐他，暗地裏換了牛肉給他吃，好假裝說吃了豬肉。厄倆匝却說：「我這麼大年紀，不可哄騙人。我若這樣，年輕人要見怪，想着厄倆匝上了年紀還變成外教人。我就羞辱我的老年。我如今脫了世上的刑罰有什麼好處？我或生或死脫不了天主的罰。」他說了這些話，就受死刑致了命，給衆人留下勇敢的美表。（參看瑪加伯二書六，一八—三一）聖教會自古就有這個誠命，從前在守大齋的日子也不許吃肉，現在我們守大齋，同時也守小齋，因為大齋的日子常在瞻禮六。聖誕瞻禮望日，也是守大小齋的日子。

二、誰該守小齋什麼時候守：凡滿了七生領洗的教友，都有守小齋的本分。望教的應守小齋好習慣盡教友的本分。中國教友當守小齋的日期有週年每瞻禮六，封齋月每瞻禮四，每季的一個瞻禮四，聖誕瞻禮望日，聖神降臨望日，聖母升天望日。若小齋逢主日或罷工瞻禮，不用守。但大聖若瑟瞻禮若逢瞻禮六或瞻禮四，仍該守大小齋，因為這個瞻禮通常是在封齋月裏。

（恐怕教友記不清大小齋的日期，所以各教區每年發行瞻禮齋期表（瞻禮單），清白的列着那天該守小齋，那天該守大齋，那天是主日或罷工瞻禮。若教友各家都有這種瞻禮單，對於救靈魂的事上必得很大的幫助。這些小齋的日子在中國不難守，因為平常吃肉的時候少，若遇着瞻禮六人家請你坐席，或有病人等真正重要的情形，可以求神父寬免，不能求寬免就自己憑良心決定吧。

### （丁）爲什麼守大小齋

一，效法耶穌和聖人的表樣。耶穌守嚴齋全是爲我們的好處，給我們立表樣，引導我們克苦。聖人們爲效法耶穌，也常守嚴齋。熱心教友也效法耶穌和聖人的表樣，勤謹守聖教會的大小齋期。有些教友因爲不能常守大齋，就在吃飯的時候想法多做克苦：不吃飽，少吃愛吃的，或多吃不好的。這樣也有耶穌和聖人的精神，必定多得天主的恩寵。

二，爲做補贖。聖人們守齋不但是效法耶穌，還爲自己 and 別人的罪做補

贖。前邊說了，天主曾爲做補贖寬免了尼尼爲城，可知天主很喜歡人做補贖了。有許多聖人爲做補贖入了苦修會，一輩子做嚴厲的補贖。聖類斯雖然從小沒有犯過罪，還熱烈的克苦了自己，不光爲個人也是爲代替別人做補贖。

三，克制偏情。原祖犯罪以後，人一生到世上就有犯罪的偏向，若讓這偏情存着，很有犯罪的危險。所以要克苦自己，壓制這個偏向，最好的克苦就是守大小齋。

守齋的原因很多，因此有些熱心教友，個人常私自守齋，不限於聖教會規定的日子。此外還行一些苦工：打苦鞭，紮苦帶，守靜默，難爲自己的肉身。你一定覺着這樣的苦工太厲害，不願意行，但至少該守聖教會定的大小齋期，若故意不守大小齋，就有大罪了。

復習

甲一一：尼尼爲人爲什麼守齋？（爲免天主的罰）

乙 二：耶穌爲什麼守了四十天嚴齋？（給我們立表樣）

一：怎樣守大齋？（一天吃一頓飽飯，其餘一次不可吃飽，早晨可稍微點心）

### 乙

二：誰該守大齋？（滿了二十一歲到滿五十九歲的教友）

三：什麼日子該守大齋？（封齋月每瞻禮六及耶穌聖誕望日）

四：什麼人可以守大齋？（病人和身體軟弱的人）

一：怎樣守小齋？（一天不吃肉不喝肉湯）

二：誰該守小齋？（滿七歲的教友）

三：什麼時候該守小齋？（週年每瞻禮六，封齋月每瞻禮四，每季的

### 丙

一個瞻禮四，耶穌聖誕，聖神降臨，聖母升天各瞻禮的望日）

一：教友爲什麼守齋？（一爲效法耶穌和聖人的表樣，二爲做補贖，

三爲克制偏向）

二：怎麼犯第二規？（沒有寬免時故意的犯小齋或大齋）

### 丁

叁 第三規：妥當告解並善領聖體至少每年一次  
要明白這個規矩的意思，該先懂得告解聖體的道理，因為還沒有講，所以現在只略說第三規的大意。

耶穌立了七件聖事，其中有幾件只能領一次，但是告解聖體兩件聖事，並沒有限定次數，聖教會規定了，每年至少該領一次。聖教起初的時代，教友實行了告解聖事，至於領聖體，在當時的教友更非常熱心，誰望彌撒誰也領聖體。這樣可以推想，他們至少每主日一次領聖體。以後漸漸習慣了在每年的三個大瞻禮上領聖體。更後教友慢慢冷淡，聖教會遂在一二一六年公會議，規定凡開明悟的男女教友，每年至少一次妥當告解善領聖體，若故意不守這規矩，就有大罪。聖教會這樣表明，希望教友領告解聖體越多越好。熱心的教友每月或每主日告解領聖體一次，更有許多天天領聖體的。你願意妥當保護靈魂，就至少每月辦一次神工領一次聖體，若沒有這樣的機會，就幾時有神父幾時辦吧。

## 復習

一，第二規命什麼？二，幾次領告解聖體纔好？

## 第十七篇 聖教四規(下)第四規：當盡力幫助聖教

### 會的經費

這篇講：一爲什麼該幫助聖教會的經費，二幫助的方法。

你們奉教以前，過年過節的時候，或有喜慶喪亡，及別的外教風俗，常要行敬神禮節，如燒香，燒紙，修廟，上供，有時也請僧道誦經行禮，雖然破費很多的錢，還是甘心情願。奉了天主教，沒有這種花費了，可是却有一件正當合理的本分，不容推諉的，這就是聖教會第四規：盡力幫助聖教會的經費。

### 壹 爲什麼該幫助聖教會的經費

#### (甲)爲傳教的正當花費

你預備奉教的時候，對教內的事全不明白，不知道恭敬天主教自己靈魂的方法。你如今明白一些道理，全是從聽道理得來的。聖保祿說：「信道是本

於聽道，聽道是本於基利斯督的聖言。」（羅馬書十，十七）所以神父派傳教的先生姑娘，給你講道理，神父自己也給你講，教給你爲做教友當明白的一切，好能領洗及領別的聖事，全得奉教的神恩。以後神父還時常照顧你，給你行聖事，講道理，教訓你的孩子成好教友等。他們爲做這些事，當然需要花費，比方你請一位先生教育你的兒女，先生不白費心，白盡義務，他要維持自己和家人的生活，你必定給他相當的報酬。同樣傳教的人——神父，先生，姑娘——爲幫助你救靈魂，不顧自己的私事，你不也該幫助他們的生活嗎？

### （乙）聖教會是衆人合成的

我們一總教友，組成廣大的天主教，如父母兒女兄弟姊妹合成一個家庭一樣，一家人所用的東西，一家人都該合力分擔。聖教會所用的經費，也當由一總教友協力幫助。因此有信德的教友，拿着幫助聖教會的費用，當自己的本分。一個堂口的教友，如都有這種思想，至少樂意捐助本村修蓋聖

堂，或爲神父下會，爲傳教先生等所用的錢。教友這樣爲本堂的事盡心，更顯出有奉教的眞精神了。

### (丙) 聖經上的教訓

在古教裏天主業已定了規矩，凡爲恭敬天主所用的花費，衆人都得相幫。民衆收穫的莊稼，要拿十分之一捐給聖殿。有了特別費用，如建造或修理聖殿時，或預備恭敬天主的祭品，衆人仍該幫助。聖經上說，依撒爾人領受了天主的誠命後，梅瑟出命說：「你們爲天主預備禮物吧，各人甘心獻什麼，就獻什麼。」就把應用的東西告訴他們。衆人遂遵天主的命，按各人的意思，獻了很多的財物，如金銀首飾，珠寶之類，爲做祭獻天主的祭器。（參看梅瑟二書三五及三六章）他們獻儀的熱心踴躍，眞令人驚訝敬佩！一聽說了，就馬上把自己心愛的東西拿出來，捐給聖殿，做獻給天主的禮物，這是古教的情形。

現在的聖教會，天主也給定了彷彿的規矩，聖保祿給教友寫信說：「你們



不知道麼？凡在聖殿行聖事的，就賴着聖殿生活。在祭台上供職的，就有祭台上的份子。主也這樣定規了，傳福音的，要賴着福音生活。〔各林多一書，九，十三—十四〕耶穌派徒弟去傳教時，也給他們說：「你們去吧！……不要帶錢袋……你們住那一家，就吃喝他所有的。因為工人自當有他的工價。」（參看路加十，三一—七）從聖經的這些記載，可以證明這是耶穌的命，就是教友該幫助聖教會的經費。

#### （丁）你怎樣對待天主 天主怎樣對待你

人獻給聖教會財物，算直接獻給天主的。我們所有的一切雖都是天主的，天主可不逼迫我們歸還，但却很喜歡我們自動的用財物恭敬他。你對天主破費有限的財物，天主對你更施無窮的恩惠，給你豐厚的報答。有些人很窮苦，到底好爲天主及聖教會行哀矜，大受天主的降福，漸漸的好過了。也有些教友，不肯爲天主的緣故幫助聖教會，也不守主日，犯許多規矩，雖然很富，又日夜爲財帛勞力，結果還是慢慢變成了窮人。這就因爲凡不

恭敬天主，慳吝不行哀矜的人，不得天主的降福。天主的降福爲各種事業都很要緊。比方農人若不盡恭敬天主的本分，只盼望五穀豐收，但天主不降福莊稼，誰能叫收成豐足呢？風調雨順或天災人禍，全是天主的安排，天主不保護，無論用什麼方法也難免禍患。所以人對天主慳吝，天主也不聽人的祈求，你對天主大方，天主也必定加倍補還你。

幾年前，歐洲某國有個堂口，教友爲相幫蓋堂搬石頭運木料，耽誤了耕種的事，大家都想當年的莊稼一定要歉收了。可是事實出人意外，當年的五穀却神奇的加倍豐收了。教友都很高興，承認這是天主特別的降福，感謝天主的仁慈。從此可見，爲恭敬天主犧牲了財力，天主必定報答。

### 復習

甲：對傳教的人你有什么本分？（幫助他們的花費）

乙：教友該拿聖教會做什麼？（做自己的家庭）

丙：聖經上對這事有什麼記載？（一天主命古教人獻各人收入的十分之一，

## 二耶穌說工人自當有工價

丁：熱心幫助傳教經費可盼望什麼？（天主格外賞報）

### 貳 怎樣幫助聖教會的經費

#### （甲）各會口要招待下會的神父

在中國有一條普通規矩，神父下會的時候，教友管神父的吃喝。從待遇神父的情形，就可以看出會口教友的冷熱來。有些會口待神父很客氣，叫神父覺着好像在家裏一樣。雖然那會口很窮，招待不能週到，到底還能看出教友們的好心來，叫神父感到高興。有的會口神父一到就覺出很多難處，看出教友嫌麻煩，沒辦法纔管神父要緊的事。這樣會口的教友大約也不熱心，在一些光景上能看出來，他們的信德是死的，天主怎能降福這樣的會口呢？你們是新教友，不要想神父往你那裏去下會，是向你們要好吃喝，他但希望你們要誠心實意的待他纔好。這樣必得天主的歡心，因為神父是天主的代表。耶穌給宗徒說過：「誰聽你們，就是聽我；誰輕慢你們，就

是輕慢我；誰輕慢我，就是輕慢打發我來的父。」（路加十，十六）

### （乙）捐助傳教的先生姑娘

神父不能常給各處的教友講道理，但許多教友懂的道理少，又有些孩子該學道理預備辦神工開聖體，所以應當請神父派傳教先生或姑娘，去講問答，教經言，幫助他們學習道理。教友個人對這事若肯捐助，自然好辦多了。各會口的學校的經費，也該由各會口的教友自己籌劃辦理。

### （丙）修蓋聖堂公所

修蓋公念經的聖堂，學校的房子，及神父下會的住所等，也歸於本地教友籌款。有些會口的教友對這事很熱心，因為他們很明白，自己會口有了這樣的公所，為靈魂有大益處：能按時公念經，聽道理，孩子們能上學。所以教友都願幫助，捐錢或帮工夫獻材料。可惜有些會口，還不肯這樣做，外人一到那裏，看見堂裏的房子破漏不堪，塌了壞了也不收拾，好像沒人管的一樣，就明白那會口的教友一定冷淡，對於救靈魂的事不盡心。天主

很煩惡這種冷淡人，聖經上說：「巴不得你是冷或熱。因為你溫溫和和的，不冷也不熱，我要從我口裏吐出你去。」（默示錄三，十五—十六）你們不要做那種冷淡會口的教友才好！

#### （丁）幫助本堂本教區的經費

本堂神父爲開新會口，或本教區主要的花費不足時，教友該盡力幫助。有些地方教友爲幫助本堂神父，在收麥和收秋以後，特把新收割的糧食，獻給堂裏一些，爲感謝天主和相幫本堂神父傳教用。一個教區的教友都能這樣，爲發展本地的教務必然有很大的效果。

#### （戊）幫助普世傳教的經費

你們領洗成了聖教會的兒女，就是承認聖教會是自己的本家。好兒女對於本家的興旺衰敗，自然很關心；一個好教友，更希望聖教會的一切事業發展，普遍傳到各處。爲幫助達到這個目的，也不怕破費錢財，耗損精神。天主教傳到中國來，全靠外國教友的幫助。從外國來許多神父，他們的花

費大都是外國教友捐助的。有些外國教友，爲傳教捐很多的錢，也有一些教友，爲這緣故很作難的。有一次外國一個窮寡婦，爲相幫傳教捐了兩塊錢，第二天神父見她去趕集，問她趕集做什麼？她答說：去買芋頭。神父問她不買別的東西或買肉吃麼？她說：錢不夠。這是因爲她把一個主日的生活費都捐助傳教了，所以必得一個主日的工夫吃芋頭喝水纔成呢。但是她說情願這樣，爲愛天主爲相幫傳教受罪是應當的。教宗很希望各國新教友也爲外國的傳教事業捐錢，因此成立傳教會，命每年傳教節（耶穌帝王瞻禮前那個主日），各教區各堂口都爲傳教捐錢，然後把這筆款集合起來，給羅馬的傳教總會送去。這命令是提醒我們，引導普世的教外人進教，也是每個教友的義務。

### 復習

怎樣幫助聖教會的經費？（甲，管神父下會的飯，乙，幫助傳教先生姑娘的花費，丙，修蓋聖堂或公所，丁，爲本堂和本教區捐錢獻糧食，戊，爲

傳教節捐錢

第十八篇 教友日常生活的規程

天主十誠和聖教四規，說明了教友生活的規則，十誠的前三誠是恭敬天主的總綱：欽崇天主，信，望，愛天主在萬有之上，心身一致恭敬天主。敬畏天主聖名，遵守罷工的日子，聖教四規和這幾條相仿的有遵守大小齋期，及告解聖體的規矩，並幫助聖教會的經費。後七誠：父母兒女，師長學生，及上司和屬下間彼此的本分。愛眾人如己，保護自己和人家的靈魂肉身。貞潔端莊，愛護個人和人家的財物名譽等。這些道理都按次序講過了。要完備的實行這些誠命，可以以耶穌做模範，每天照他的表樣過活，就是完美的善生了。如今再把教友日常生活的規程大概敘述如下：

一，早晨念早課

早晨一醒了，立時畫十字聖號，把你這一天的事情都獻給天主。整整齊齊穿衣服，最好在堂裏念早課。在家裏公念或個人念也好，不能全念就念

簡短早課，或只念幾端要緊的經（如天主經聖母經信望愛三德誦等）也可以。該想念天主無所不在，把你今天要完成的工作，託給天主，專心依靠天主相幫，求天主保護你當天不犯罪，立志壓制自己的毛病，如驕傲，邪淫，貪饕，懶惰，說人家長短等。若有機會，最好進堂望彌撒。

## 二，善盡自己的本分

該按照良心，妥當盡各人的職務。莊稼人要勤苦種地，耕種收割；工人給人家做活，要誠實仔細；做買賣要公道等。你若不明白該怎樣做。可默想耶穌在納匝肋怎麼做的：他常勤謹做活，不管事的大小，常為恭敬他的聖父；也不論聖母聖若瑟在跟前看管督促不，總是一樣善盡本分。你跟吾主耶穌學吧，至少每著手一件工作時，要定「正意」。一個好農人，他起頭做活時好說：「因天主的名字。」意思是說，我要為天主做這活。你不會定正意，也用這句話——「因天主的名字」——吧！這樣你做的事就是恭敬天主，也能增加你天上的賞報。



### 三，念飯經

各種恩惠，都是從天主來的，你看有很多人沒衣沒食，多麼可憐！天主却賞你飯吃，你吃飯前後該當表示感謝。從前有個莊稼人，同他兒下店吃飯，飯前先恭敬的畫十字，念飯經，因此有人嗤笑他們說：「莫非在你們那裏什麼都念經嗎？」莊稼人回答說：「我家有兩隻豬，牠們得着食料立時就吃，總也不念經。」那些人聽了很覺難堪，但不敢再說什麼了。你到吃飯時要端正，要有節制，不可只貪口腹的快樂。你試想聖家三口吃飯時是什麼樣，一定十分節制，只有一個爲頭，就是好能爲天主生活。

### 四，可以做正當的散心

正當的遊戲能補償人的疲勞，恢復人的精神，爲靈魂肉身都有益處。爲此明智的天主不但不禁止，而且還特意安排了休息的時間，叫人夜間安睡。此外第三誡及第一規又定了主日及罷工瞻禮，一方面固然是爲恭敬天主，另

一面也是爲叫人休息散心的日子。所以主日也叫做安息日。但是不要過度，更不可做不正當的娛樂，免得耽誤正事，得罪天主！一次聖嘉祿主教，正和幾個人一塊散心，忽然有人設問說，若得知幾分鐘內就要死，應該做什麼？有人說：我要發上等痛悔，預備善終。也有人說要去清理一切俗務。聖嘉祿却說：「我要爲天主的緣故繼續散心，直到該做別的事的時候。」從此可見，他不拘做什麼事，常遵從良心，連散心的工夫都全按天主的聖意，不怕天主忽然收他的靈魂。

#### 五，待人接物要和氣有禮

有人好得罪人，不如自己的意就侮辱人，開口罵人，動手打人，說人家的不是。有人雖然和氣，可是一和熟人到一塊就放肆無禮，談論人家的是非，或說些戲污輕浮的廢話。你說話單該說誠實的，於自己和別人有益的話。和人家有來往，要公道忠實，不可欺騙人，叫別人信任你，看出你是真教友來。如今再看聖家的表樣：吾主耶穌同聖若瑟常給人家做活，

講工錢或東西的價值，十分公平，做的物件也非常實在。就是和鄰家閒談的時候，也總不說輕浮無益的話，衆人也不敢在他們面前談不正經的事。聖母瑪利亞同鄰家婦女來往，更是十分端正溫和，堪做世界上一切婦女的模範。當天神報告聖母救世者降生，請求她的同意時，她回答的話多麼謙遜，往見聖婦依撒伯爾的時候，也充分表現了這個心情。

#### 六、忍耐困難和不順心的事

聖經上說：「主責罰他所愛的人。」（赫伯來書十二，六）耶穌一輩子給我們立了忍受窮苦的表樣：降生於骯髒的馬槽，淒涼的山洞，又在嚴冷的冬天。不久爲避黑落德的殺害，往厄日多國逃難。後來隱居納匝肋，過窮苦生活。及出外傳教，故意受很多艱難，最後被釘十字架上死。這固然爲救贖我們，但也是爲教訓我們忍耐世苦，好賺得天堂永福。你把今天遇到的患難憂苦，及一切不順心的事，都獻給天主，常拜苦路，念痛苦玫瑰經，效法耶穌的忍耐吧。若起了抱怨天主的誘惑，就定正意說：「耶穌！我爲

效法你，甘願忍受這苦難。」這樣天主一定安慰堅固你，你忍受的苦辱就都變成你在天堂的光榮了！

### 七，勤領告解聖體

你該好好的多辦神工，勤領聖體。這兩件聖事是升天堂的梯子；多辦神工能加增寵祐，幫助你退誘惑，少犯罪。若不幸犯了大罪，趕快發上等痛悔（要發上等痛悔，就默想耶穌為你受的苦難凌辱，對你的愛情；你還是得罪他；再痛心的誠懇念小悔罪經。這就是發上等痛悔）預備早辦妥當神工。聖體養育你的靈魂，使你和耶穌結合，是你升天堂的憑據。若能天天領聖體，不能再好了。（參看聖教第三規）

### 八，善守主日及罷工瞻禮

你該善守主日及罷工瞻禮，總不要故意耽誤望彌撒，或做所禁止的活。這一天內還要勉力，熱心做些敬主愛人的事情。外國有句俗語：「你的主日怎麼樣，你的死日也怎麼樣。」你一輩子善守主日，必定得善終。（參看天

### 主第三誡及聖教一規)

#### 九，念晚課

晚上臨睡覺前，不要忘了念你的晚課，（論念晚課的方法參考第一條）感謝天主一天的恩典：今天有多少人害病，有多少人遭了意外的危險，有多少人死了；但天主保存了你的生命，賞賜你靈魂肉身的各樣大恩，你當夜還活着，就要感謝。還要省察你的良心：今天所想的所說的，所行的事，然後痛悔罪過。有許多人黑夜正睡着就死了，不能預備善終，恐怕帶着大罪，下了地獄。那是多麼可怕呢！所以你最好天天晚上發個上等痛悔。（參看第七條）你若太困乏，可念個短晚課，把你一夜的生命全獻給天主；可別忘了在這情形中，也誠心念小悔罪經。最後畫個十字，就算結束了一天的工作，求天主叫你一夜平善的安眠。

這是一個好教友每天大概的情形。你若能照樣實行，善過一生，後來一定能得天堂的大福。我再在這裏畧述聖巴多默的歷史：巴多默是一個鐵匠，

約在一千三百多年前，住在法國里昂。他和他的同人每天遵守着這個規程：天明起床，跪念早課；以後巴多默往附近聖堂去望彌撒，常有一二工人伴隨着。回來一同吃早飯。飯後開始工作。巴多默以和氣的口吻勸勉同人：「我們因天主的名字動手吧！」眾人答說「因天主聖名着手。」工作時間都保守靜默。若有人念經說「讚美（或感謝）天主」，就是表明他做成一件東西了。再改做別的事就又說：「因天主的名。」晚上到了停止工作的時候，就各自說：「感謝天主！因為賞賜了我一個好日子」的話。

### 復習

略述每日生活規程。（一早晨念早課，二善盡個人職務，三吃飯前後念經，四做正當的散心，五待人接物和氣有禮，六忍耐困難和不順心的事，七勤領告解聖體，八善守主日及罷工瞻禮，九睡前念晚課。）

### 第十九篇 天主誠命的總綱

以上所講的天主十誠和聖教四規，概括了人一生的兩個大事，就是行善功

和避罪惡。爲使你熟記着這些本分，好能隨時奉行，又爲省察的時候條理清楚，如今再把天主誠命應行應免的大綱，用對照法簡單寫在下面——

天主第一誠命我：

當做

欽崇一天主萬有之上，誠心念早晚課和別的經言，做事的時候定正意。

全信聖教道理，總不疑惑，在各種事上要按信德的指示，勇敢承認我是奉教的。

盼望天主；在一切艱難中隨天主的聖意。

愛天主萬有之上；爲天主的緣故忍

當免

不念經，念經太少，念經故意分心；在堂裏不恭敬，惹別人分心；敬邪神，行異端。

不信或疑惑道理，害羞奉教，不學道理經言；說背教的話，背教信異端；看或存相反信德的書。妄望；失望；疑惑天主的仁慈。

抱怨天主，辱罵天主，冒領聖事。

受艱難。

天主第二誡命我：

當做

尊敬稱呼天主和聖人的聖名；發誓該有重要的緣故；許願該踐行。

當免

不恭敬的樣子喊天主和聖人的聖名；發虛誓；輕慢的樣子發誓，反聖願。

天主第三誡命我：

當做

主日及罷工瞻禮罷工，望全彌撒；不要耽誤聽道理，領聖事和望降福的機會，看道理書，看顧病人，或行別的善工。

當免

主日或罷工瞻禮能望彌撒不望或望的不誠心；沒有要緊緣故做活，或叫別人做活。

天主第四誡命我：



(做兒女的)

當做

尊敬孝愛父母，爲父母念經，做父母喜歡的事。聽父母的正命。

當免

輕慢咒罵父母，說父母的不好，害羞父母貧卑；傷父母的心，惹父母生氣，抱怨惱恨父母，不爲父母念經，不幫助父母的艱難。不聽父母的正命。

(做父母的)

當做

早給兒女領洗，教兒女學道理，領聖事；叫他們成熱心教友，引導他們成有用的人。

當免

不按時候叫兒女領洗，不遵聖教會規矩教養兒女，不叫兒女學道理領聖事。不注意兒女犯罪的機會，不責罰兒女的過失；引誘兒女犯罪（如

當做

尊敬師長，聽從教導，勤學。

(做學生的)

行異端，犯主日，偷東西，罵人，給兒女立壞表樣，叫兒女上外教的學，給兒女定外教親；命兒女犯罪。

當免

輕慢師長，罵師長，說師長的不好，不服管教，懶惰。

(做師長的)

當做

盡心教育學生，使學生成好教友，成好國民。

當免

耽誤教訓學生，不照顧學生靈魂的事。

(做屬下的)

當做

當免

尊敬，聽命，勤謹，愛惜上司的財物。

輕慢上司，不聽命，不善盡本分。

(做上司的)

當做

當免

良善待遇屬下，給公道工錢，照顧屬下的靈魂。

虐待屬下，虧負工錢，引誘屬下犯罪，命他們幫行異端，主日做活。

(做夫婦的)

當做

當免

終身相親相愛；彼此忠信，相待，丈夫保護妻子，妻子聽丈夫的命。

不和睦，彼此不端正。

天主第五誠命我

當做

當免

按天主的聖意照顧肉身，更要照顧

害自己的性命：吃喝過度，喝醉

靈魂。愛人如己，愛仇人，有不和睦的人設法當天和好。害了人的靈魂（引人犯罪）肉身，該盡力補救人家。

### 當做

常常保守潔德，謹慎躲避凡能引誘我犯罪的事物，同人來往要端正，節制飲食，求聖母保護潔德，勤領聖體，受誘惑的時候立時念經或想別的事，常想天主教在跟前，我時刻有死的危險。

酒，吸毒品（如大煙等）。罵人，打架，結仇，惱恨輕慢人，不和睦，殺人。立壞表樣，引誘人犯罪。無故難為禽獸。

### 當免

故意喜歡不潔淨的念頭或想像，願意犯不潔淨的罪，看不好的事，看淫書，淫像，聽或說不潔淨的話，淫戲淫曲，玩摸本身或別人不好的地方，交不好的朋友，犯邪淫，手淫。

## 天主第七誠和第十誠命我

當做

愛護人家的財物，按天主聖意使用財物；賠補損壞或偷的東西；送還拾的東西。心裏或說話也得公道。

天主第八誡命我

當做

誠實，愛護自己和別人的名譽，保守別人說給我的秘密，補還人的名譽。

當免

偷盜，搶奪，損壞人家的財物；做買賣不公道，放重利，相幫人偷盜，或做不公道的事。存不義的財物，拾的東西不還人家，不賠補偷或損壞的東西。賭博，心裏妄貪人家的財物，願意用不公道的辦法得財帛。

當免

說瞎話，假裝善人。猜疑人家不好，洩露或捏造人的不是；說人的不是太過，侮辱人，喜歡聽壞人名

譽的話，諂媚人，壞了人的名譽不  
賠補。

聖教第一規命我（參看第三誠）

第二規命我

當做

遵守聖教會所定的大小齋期。

當免

故意犯大小齋。

第三規命我

當做

每年至少辦一次神工，領一次聖體。

當免

終年不辦神工，不領聖體。

有死的危險更該領聖體。

（勸言）你不願意，或不能多辦神工，多領聖體，至少每個月辦一次神工，領一次聖體

第四規命我

### 當做

盡力幫助聖教會的經費。

對於自己的偏向

### 當免

不管神父下會的費用，不幫助蓋堂裏的房子，不為傳教的花費捐錢。

### 當做

謙遜，端正，哀矜窮人，壓制忿怒的脾氣，思言行爲保守潔德，節制飲食，願意人家得福，勤勵做事，善盡教友的本分。

### 當免

心裏驕傲，說驕傲話，輕看別人，慳吝，忿怒，思言行爲不潔淨，吃喝過度，嫉妬人，懶惰，耽誤救靈魂的事。

## 第二十篇 盡力避免犯罪

什麼是罪？罪就是明知故犯天主的誡命。

什麼是大罪？在大事情上明知故犯天主的誡命，就是大罪。大罪也叫死罪。

什麼是小罪？小罪就是在小事情上明知故犯天主的誡命，或在大事情上不完

全明白，或不完全故意犯天主的誠命。——進教問答五六，五七，五八問。

這篇講：一，犯罪是明知故犯天主的誠命，二，罪的種類，三，最當免犯大罪，四，犯罪的動機。

## 壹 犯罪是明知故犯天主的誠命

### (甲) 天主的誠命

人生在世上，是爲恭敬天主，救自己的靈魂。天主也給人立了一些誠命，指導人怎麼盡這個本分；在地堂裏禁止原祖吃命果；原祖出地堂以後，命他們勞力耕種；再後又頒佈十誠給世人等等。遵守天主的誠命，就是恭敬天主，走升天堂的道路。天主的誠命對於人彷彿火車的軌道，火車必須在軌道上前進，出了軌道就不是正路了。火車在軌道上行走，譬喻人行善工守誠命，越軌比人背了十誠的正路，不能前進還要發生危險——墮到罪惡裏頭。

### (乙) 知道天主的誠命但是不顧

天主頒佈十誠以後，梅瑟在西乃山待了四十晝夜，受天主教訓。依撒爾人



就求亞郎說：「你給我們鑄造領導我們的神吧。」亞郎給他們鑄了金牛犢子，於是依撒爾人就按外教人的樣子，恭敬那牛犢子，同恭敬天主一樣。天主出了命令——不許造偶像與天主一樣恭敬，還沒有多久時候，衆人雖然明知道這個誡命，也不是忘了，却仍要違背，這就是犯罪。或是一個教友，明知當天是主日，不許做活，該望全彌撒，但見天氣很好，就不顧天主的誡命，做活，不望全彌撒，犯了主日，這就是罪。

恐怕你們奉教以前，大半敬過邪神，信過異端，或辨別的邪妄事，還拿着當好事，其實這些事是天主禁止的，因爲你不知道，所以沒有罪。或是一個教友，完全沒想起當天是瞻禮六來，就吃了肉，吃完想起來當天該守小齋，這樣也沒有罪。從此可知道，犯罪是明知所做的相反天主的誡命，若是不知，或沒想起來，就不算犯罪了。

到底也有些教友，總不問那天是主日，那天是大小齋，也故意不願意知道，好裝作不犯罪。可是這樣更顯出他的冷淡來，不但免不了犯罪，恐怕到頭

他只有下地獄的一路了！

### (丙)故意犯天主的誡命

前頭說的，依撒爾人明知敬邪神是得罪天主，還是故意的犯，又沒有誰逼迫他們，這樣他們做的事完全是犯罪了。缺少這一條就不能成罪，比方一輛車驚了，車夫管不住馬，軋死了一個人。因為驚車不是車夫所能管的事，所以車夫並沒有犯罪。也有許多人，為怕人家恥笑或受害的緣故犯教規行異端，像比辣多就是那種人，他明知耶穌沒有一點不是，光是猶代亞人為嫉妬告他，但是為怕猶代亞人到羅馬皇上那裏控告他，就守着衆人洗手，表示定耶穌的死罪於他沒有不是，然後判斷耶穌該死。這樣他不但不能逃避罪過，而且犯了頂大頂兇的一個大罪——他判定了降生救贖世人的天主聖子的死案！

罪惡是世界上最大的禍，該畏避它甚於一切危險。並求天主叫你明白犯罪的害處，保護你總不犯罪。

### 復習

甲：什麼是犯罪？（明知故犯天主的誠命）

乙：一：不知是天主的誠命犯了有罪嗎？（不一定有）

二：在這種光景上怎樣就有罪？（故意不顧天主的誠命）

丙：一：不故意犯天主的誠命能犯罪嗎？（不能）

二：爲面子或怕人的緣故犯罪是故意的不是？（故意的）

### 貳 罪的種類

#### （甲）思言行爲上犯的罪

人的靈魂肉身，三司五官，都是天主的恩典，若妄用這些恩典就有罪。人能心裏犯罪，如猜思別人不好，想不潔淨的念頭，惱恨人，願意罵人，偷東西，或喜歡已犯過的罪等，這是思想和願欲的罪。此外還有言語犯的罪如說人家的不好，罵人，說瞎話或不潔淨的話等。犯罪的話多得很，聖經上說：「誰若在言語上沒有過失，就是個成全人。」（亞各伯書三，二）行

爲上的罪種類也很多，如燒紙，打人，偷東西等。無論心裏，說話，或做出來的罪，都是得罪天主，都能害人靈魂，所以全該躲避。

### (乙) 缺本分的罪

愛天主萬有之上，愛人如己這兩條包含了一切當盡的本分，不盡當盡的本分，就犯缺本分的罪。譬如瞻禮六教友該守小齋，主日該望全彌撒，無故不盡這個本分就有罪。兒女不聽父母的正命，父母不教養兒女，或不公道待遇工人，都是缺本分的罪。

每天念晚課的時候，省察當天犯了什麼罪，然後定改發上等痛悔，是幫助躲避犯罪很好的法子。師主篇上說：「你若一年改一個毛病，不久就可成爲聖人。」

### 復習

罪有幾類？(有二：一思言行爲上的罪，二缺本分的罪)

甲一一：述幾種思想犯的罪。

(二)：舉幾種言語和行爲上犯的罪。

乙 一：述幾種缺本分的罪。

二：怎樣能少犯罪？(天天省察勤發痛悔)

### 叁 最當免犯大罪

#### (甲)大罪和小罪的分別

天主的誠命有大小的分別。明知故犯大誠命，就有大罪，如發虛誓，叫真實的天主當假見證，非常侮辱天主，必定是個大罪。還有背教害別人的財物等都是大罪。

小罪是犯天主的小誠命，也是得罪天主，只是沒有大罪利害，比方說瞎話，念經分心，在小事情上不聽父母的命等。有時候人拿着大誠命當小誠命，或不全故意的犯大誠命，(不全故意的有時也能成大罪)這也是小罪。若有人拿小誠命當大的犯，也就有大罪。有時大罪小罪很難分別，你若疑惑告解時就問神父吧。

## (乙) 最當免犯大罪

大罪是最不合理的事，因為犯大罪是十分得罪天主，又為人有很大的禍患：一大罪厲害的得罪天主：天主造人，要人守他的誡命，承認他為主宰。因此人的三司五官，和世上萬物都該助人恭敬天主。犯大罪的人輕看天主，妄用天主的恩典，好像把救主耶穌重釘在十字架上。忤逆不孝的兒女，就受社會的唾棄，若是得罪天主我們的大父，更比得罪父母厲害極了！

二大罪為人大害：人犯了大罪心裏不平安，亞當厄娃偷吃了命果以後，就放心不下，害怕的藏在樹林裏。加音殺了亞伯爾，一生東跑西奔，良心總不平安。猶達斯負賣了耶穌，錢到手不久，良心責罰他去還給大司祭，他們不收，他就失望自殺了。依撒依亞先知說：「罪人得不着平安。」（依撒依亞書四八，二二）真是不假！剛提的這些害還是小事，從前我講過，人領洗時得天主的寵愛，靈魂成天主聖三的聖殿，天主十分愛他，也得升天堂的名份。人一犯大罪，這個光榮體面立刻失掉，天主的聖宮變做魔鬼

的髒穢，靈魂的禮服——寵愛——敗壞得破爛不堪。人若能看見自己靈魂的情形，一定萬分慚愧。在這時候死了，就陷落到永遠的地獄。這纔是大罪所生的禍患！你帶着一個大罪還敢平安的睡覺，不害怕睡中猝死嗎？此外有大罪也不能立功勞，雖然遭很多難，出很大的力，爲升天堂一點效果也沒有，還是該下地獄。

### (丙)也要盡力躲避小罪

大罪以外，小罪也算世間最大的禍，因爲犯小罪也是得罪天主，惹天主的義怒。天主在世上也罰犯小罪的人，他命梅瑟用棍打山石，使流出水來給依撒爾人喝，梅瑟因依撒爾人的心太硬，疑惑天主肯顯這個聖跡，敲了兩次，纔流出水來。這樣他犯了小罪，天主就罰他，不叫他領着依撒爾人進福地。犯小罪死後還下煉獄，煉獄的罰比世上什麼苦難都厲害，必須把罪全補贖了，纔能升天堂。小罪又是犯大罪的門路，譬如做賊的不立時偷大東西，先偷不值錢的，後來越偷越多；吸大煙的好喝酒的，慢慢的學慣了

纔有癮。猶達斯管賬財迷，先光私扣一點錢，後來竟負賣了耶穌，犯了兇惡的大罪。所以你要盡力避免小罪，不躲避小罪就有犯大罪的危險。聖經上說：「忽畧小事的，漸漸的敗亡。」（訓道書十九，一）

### 復習

甲  
一：什麼是大罪？（明知故犯天主的大誠命）  
二：什麼是小罪？（一明知故犯小誠命，二不全知道或不全故意的犯大誠命）

三：犯小罪有時也能成大罪嗎？（能）

乙  
一：爲什麼最不該犯大罪？（一大罪重重的得罪天主，二爲人有大害）  
二：大罪有什麼大害？（一良心不平安二失落寵愛三該下地獄）

丙：爲什麼躲避小罪？（一也得罪天主二因天主的罰三是犯大罪的門路）

肆 犯罪的動機 誘惑

（甲）誘惑是怎麼來的



罪惡是世上最大的禍患，使我們離開天主，拉我們下地獄。因此要竭力躲避罪惡，也要明白犯罪的動機——誘惑。誘惑人犯罪的有三種：一個人的私慾偏情，二世俗的虛假光榮，三魔鬼。這三樣是世人的真仇敵，比一切世俗仇敵都厲害，因為它最能害人，並且它給人的災禍是永遠的。

一，個人的私慾偏情：從原祖在地堂犯了罪，人心就有了向惡的偏情，什麼是偏情？比方驕傲，輕看別人，受人責備就懷恨結仇。或好不潔淨的念頭。或嫉妬人享福，想法給人破壞。有的脾氣暴躁，好生氣，或懶惰貪婪等。這些偏向都是引人犯罪的動機。為此該時刻壓服它。

二，世俗的虛假光榮：就是金錢，勢力，好看的衣裳，華麗的房子等世俗的體面，這些東西也引誘我們犯罪。還有多少壞人，用壞表樣，不好的話，不好的戲……，引誘我們犯罪。這些人是魔鬼的幫手，該遠遠的躲開他們。

三，最能誘惑人犯罪的仇敵，就是魔鬼。對於這個仇敵，聖伯多祿宗徒說：「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尋找可吞吃的人。」（伯多祿一

書五，八）凡能誘感人犯罪的法子，魔鬼準利用它害人，可憐無數人上了魔鬼的當，下了地獄。要千萬小心不受魔鬼的迷惑！

### （乙）順從誘惑纔是犯罪

受誘惑不是罪，若把誘惑退了，還有功勞。受的誘惑越厲害，退誘惑的功勞也越大。聖安當二十年的工夫受很厲害的誘惑，到底沒有順從，反越受誘惑，越愛慕天主。

### （丙）怎樣退誘惑

每天早晨該求天主保護不受誘惑，也不順從誘惑，受誘惑時要念經。吾主耶穌說：「你們當醒悟祈禱，免得陷於誘惑。」（瑪竇二六，四一）天主經上說：「又不我許陷於誘惑」，求天主不叫我落到誘惑裏頭。多辦神工，勤領聖體，更能加增退誘惑的力量。但要緊的是不招誘惑，比方你明知上某處去爲你的身體有大危險，一定不肯去；同樣某處爲靈魂有犯罪的危險，你更不該去。或是你知道見某人，或做某事就要受誘惑，就千萬躲開這個危

險。受着誘惑時，最簡單的法子是想或做別的事，和人談話，散心遊戲。誘惑還不退，就該念經，求天主，聖母，護守天神幫助退誘惑。還有個退誘惑的法子，就是常想天主無所不在，無所不知，連人心裏隱密的事都隱藏不了。又想自己隨時有死的危險。這樣天主一定保護你不陷於誘惑。

復習

甲 一：有幾樣犯罪的原因？（一私慾偏情，二虛假光榮，三魔鬼）  
二：述幾種引人犯罪的世俗，私慾偏向。

乙 一：受誘惑是罪嗎？（不是）  
二：受誘惑幾時是罪？（順從）

丙 一：爲退誘惑可做什麼？（一求天主相幫不受誘惑的害，二勤領聖事，三想念天主無所不在，我常有死的危險）  
二：誘惑時該做什麼？（想或做別的事，念經）

---

	Pag.
<b>18. Ordo vitæ quotidianæ Christianorum . . . . .</b>	<b>154</b>
1) Mane preces matutinæ recitandæ . . . . .	154
2) Officiis bene fungendum . . . . .	155
3) Preces ad mensam recitandæ . . . . .	156
4) Justis oblectationibus indulgendum . . . . .	156
5) In tractatione et societate aliorum comitas ser- vanda et urbanitas . . . . .	157
6) Difficultates et res adversæ cum patientia tole- randæ . . . . .	158
7) Sacramenta Pœnitentiæ et Eucharistiæ studiose recipienda . . . . .	159
8) Dies Dominici et Fæsti bene observandi . . . . .	159
9) Preces vespertinæ recitandæ . . . . .	160
<b>19. Summa totius Decalogi: . . . . .</b>	<b>161</b>
1) Bona opera facienda . . . . .	162
2) Peccata vitanda . . . . .	162
<b>20. Omni virium conatu peccatu vitanda: . . . . .</b>	<b>170</b>
1) Peccatum est transgressio voluntaria mandati Dei . . . . .	171
2) De divisione peccatorum . . . . .	174
3) Ante omnia peccata gravia vitanda . . . . .	176
4) Causæ peccatorum (tentationes) . . . . .	179.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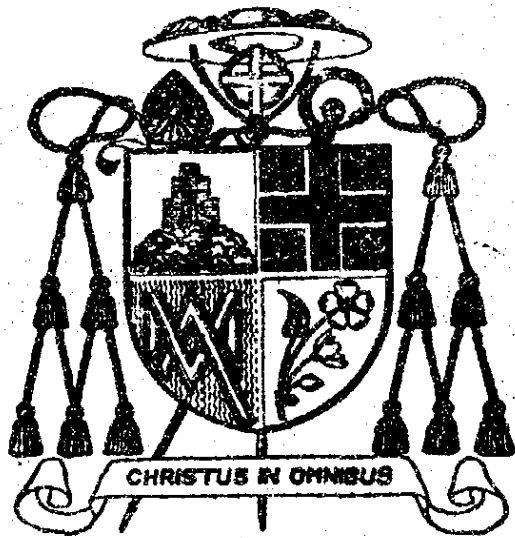
	Pag.
12. Quintum mandatum Dei (2): Non licet alios occidere neve eis nocere: . . . . .	99
1) Non licet corpus suum occidere neve ei nocere	99
2) Non licet alios occidere neve eis nocere . . .	101
3) Non licet animabus aliorum nocere . . . . .	103
4) Qui vitæ aliorum nocuit, detrimentum resarcire debet . . . . .	105
13. Sextum et nonum mandatum Dei: Castitas servanda: . . . . .	107
1) Castitas servanda . . . . .	107
2) De peccatis, quæ castitati adversantur . . .	111
3) Quomodo castitas servanda . . . . .	113
14. Septimum et decimum mandatum Dei: . . . . .	117
1) Justum est, ut homo habeat bona privata . . .	118
2) Bona aliorum æstimanda . . . . .	120
3) Quomodo violantur 7. et 10. mandata Dei . .	122
4) Bona injusta restituenda . . . . .	124
15. Octavum mandatum Dei: (Non reddes falsum testimonium): . . . . .	126
1) Homo sincerus esse debet . . . . .	127
2) Bonum nomen aliorum custodiendum . . . . .	131
16. De quattuor præceptis Ecclesiæ (1): . . . . .	136
1) In genere . . . . .	136
2) De secundo præcepto Ecclesiæ . . . . .	137
3) De tertio præcepto Ecclesiæ . . . . .	144
17. De quattuor præceptis Ecclesiæ (2): Quartum præceptum Ecclesiæ: Necessitatibus Ecclesiæ pro virili portione subveniendum: . . . . .	145
1) Cur necessitatibus Ecclesiæ subveniendum . .	145
2) De modis subveniendi . . . . .	150

	Pag.
7. Tertium mandatum Dei et primum præceptum Ecclesiæ (1): De vacatione a laboribus in Dominicis et Festis de præcepto: . . . . .	56
1) Quare dies Domini et Festi de præcepto observandi . . . . .	56
2) De officio vacandi a laboribus . . . . .	58
8. Tertium mandatum Dei et primum præceptum Ecclesiæ (2): De auditione integræ Missæ in diebus Dominicis et Festis de præcepto: . . . . .	62
1) De officio Missam audiendi . . . . .	63
2) De bonis operibus in diebus Dominicis et Festis de præcepto exercendis . . . . .	67
9. Quartum mandatum Dei (1): De officiis filiorum erga parentes et subditorum erga superiores: . . . . .	69
1) De dignitate et beneficiis parentum . . . . .	70
2) Filii parentes pietate prosequi et mandatis eorum obœdire debent . . . . .	72
3) Subditi superiores honorare debent . . . . .	76
10. Quartum mandatum Dei (2): De officiis parentum et superiorum: . . . . .	79
1) De origine officiorum parentum et superiorum . . . . .	79
2) Quibus officiis parentes fungi debent . . . . .	81
3) De officiis magistrorum et superiorum . . . . .	85
4) De officiis mutuis inter maritum et uxorem . . . . .	87
11. Quintum mandatum Dei (1): Ama alios sicut teipsum: . . . . .	89
1) De amore erga seipsum . . . . .	90
2) De amore erga alios . . . . .	93
3) De amore erga inimicos . . . . .	96

**EXPOSITIO DOCTRINÆ  
AD RECIPIENDUM BAPTISMUM NECESSARIÆ.**

**Volumen alterum**

	Pag.
1. De mandatis Dei in genere (1): . . . . .	1
1) Si animam salvare volumus, non sufficit, ut tantum in doctrinas Dei credamus, sed debemus etiam complete servare mandata Dei . . . . .	1
2) Quomodo scimus mandata Dei . . . . .	3
2. De mandatis Dei in genere (2): . . . . .	7
1) De decem mandatis Dei . . . . .	7
2) De aliis mandatis Dei . . . . .	11
3. Primum mandatum Dei (1): De cultu Dei super omnia: . . . . .	15
1) De cultu Dei super omnia. . . . .	15
2) De peccatis, quæ cultui Dei adversantur . . .	18
4. Primum mandatum Dei (2): Fides in Deum: . . .	24
1) De virtute fidei in Deum . . . . .	24
2) De peccatis, quæ virtuti fidei adversantur . .	29
5. Primum mandatum Dei (3): De spe et amore in Deum super omnia: . . . . .	32
1) Quomodo in Deum sperandum . . . . .	32
2) De amore Dei super omnia . . . . .	37
Appendix: De cultu Sanctorum . . . . .	42
6. Secundum mandatum Dei: . . . . .	46
1) De veneratione nominis Dei . . . . .	46
2) De invocatione nominis Dei ad falsum juramen- tum præstandum . . . . .	51
3) De nuncupatione votorum . . . . .	53





天主降生後一九四一  
中華民國三〇年十一月初版

版權不  
准翻印  
所有

領洗要理講話

定價一元五角

編著者 孔廣布

校訂者 陳光國

發行者 顧若愚

印刷兼發行所 山東兗州  
保祿印書館

兗州教區主教舒准

D9.

24  
124104

24

124104